

M-6-1-36

資料名 内外經濟情報 第壹卷第參號

北滿鐵路讓渡協定之要項ほか

出所 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

作成年 19350415

寄贈者

受入 図書館

注記 60P 26×19cm

內外經濟情報

第
三
號

贈

通
力
合
作
利
用
原
生

第壹卷 第三號

庚德二年四月十五日發行

主要目次

- 日滿實業協會章程
- 日滿實業協會設立之宗旨
- 資料 中國通貨之危機
- 經濟常識講壇 貿易
- 經濟時報
- 北滿鐵路讓渡協定之要項
- 特別記事
 - 赴日商工視察團日記……(三)
 - 赴日商工視察團員感想錄……(下)
- 介紹
 - 本會記事
 - 經濟諸統計

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分部

昭和十年二月十五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十年四月十五日發行(每月一回十五日發行)

第一卷 第三號



滿洲日報



滿蒙開拓の絕對指針・
滿蒙言論界の王者

總社 支社

大連市東公園町 支局
 新京・奉天・大阪・東京
 支所 滿日主要各地數十箇所

製 品 要 目

鐵道車輛、鐵道線路附件、信號裝置、鐵橋、
 鐵骨房屋、豆油容器、自動車車體、農具、汽鍋、
 汽機、煙筒、各種機械類之設計、製造並安裝、
 鑄鐵管、鑄鋼、鑄鐵、黃銅鑄品、酸素瓦斯、



株式會社

大連機械製作所

本店 大連市臺山一町

電話 代表 共通 四九一五二番
 夜間及長距離 四九一五三番

支店並分工場 奉天西塔大街三丁目

電話 二二〇三番

創立於大正七年四月



大連工業株式會社

營業種目之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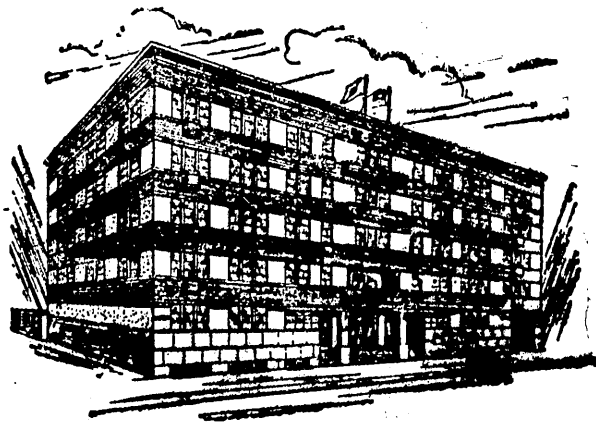
- 製造並販賣
防雨帷帳、遮日帷帳、
天幕、防水塗料。
- 和洋家具、室內裝飾品、
裝修、窗簾。
- 鋸製板片、製造木函。
- 附隨上述業務之各種
營業並修理。
- 職工之供給。

營業所及工場所在地

大連市橋立町二番地
電話三・二一五二一四番
電報發信略號(タコ)、(コ)
登錄電報受信略號
タイレン タイコウ
振替貯金口座大連二二七番

漢字日刊十四頁

大連市常盤町滿洲報社



(本社全景)

振替口座大連
三七二二番
私書函大連
一〇七號

電話
局長室 (三三二二)
編輯部 (三三二二)
經理部 (三三二二)
社長室 (三三二二)
編輯部 (三三二二)
經理部 (三三二二)
社長室 (三三二二)



製造販賣

混合保管用鐵筋麻袋
各社雜糧用青筋麻袋
各種麻線、各種單線撚線
一切麻線、各種單線撚線

營業種目



大連市日吉町壹番地

滿洲製麻株式會社

奉天市末廣町四番地

奉天製麻株式會社

右兩者代表取締役 井上輝夫

徵求豫約者

大連商工會議所編纂

昭和十
年
版

滿洲銀行會社年鑑

◎本書將於滿洲所登
記之日本營利法人
(股份、合資、合名)
及照滿洲國公司法
而設立之股份有限
公司、兩合公司等

共約二千家、均網羅而揭載之。

◎本書對於可為代表之股份公司二百家、特將其四期之決算內
容、詳細揭載之。

◎本書將按照滿洲國銀行法而受認可之銀行、全數網羅而揭載
之。

形式

菊版(高七寸、濶五寸)、約六百頁、書皮書脊俱用布

定價

金七圓(寄至日滿鮮之郵費在內)

豫約書

金五圓(同上)

付書

書寄到後、付錢

豫約期限

四月末日為止

出版樣本

如寄來二分郵票、即行送上

內容樣本

大連商工會議所、東京日本橋丸善書店

徵求豫約者

◆發刊宗旨

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編輯

康
德
二
年
度
版

滿洲國人商工名錄

為將滿洲國之商工業者、介紹
於日本之商工業界、以便利其對
滿之交易、併資滿洲國商工業
者彼此聯絡之便利起見、做支
部擬行發刊全滿滿人商工名錄
幸蒙滿洲國政府實業部、以及
各官署、並各市縣鎮商會等之

絕大協贊、其資料之蒐集、已獲終了、豫訂於五月中旬發行。

◆形式及內容

精裝一冊、書皮書脊、俱用黃布、蓋象徵滿洲國之國徽也、於六百餘頁中、收錄全滿各地、
資本金在五千萬以上之商工業者、六千餘家、詳列其商號、營業科目、資本主、代表者、資
本金、所在地、開設年月等項、備有營業種類及所在地名之兩種索引、檢查極為便利、並附
有全國商會一覽表、乃商工交易上之絕好資料、誠為實業界人々必携之良冊也。

◆豫約方法並其須知

敝支部設定豫約方法、對於豫訂購閱者特別減價、而廣應日滿商工業者之需用、並特免豫先交費。

定價

金七圓(寄至日滿鮮之郵費在內)

豫約期限

四月末日為止

內容樣本

如寄來二分郵票、即行送上

通信處

大連商工會議所內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東京日本橋丸善書店

豫約若遲則恐書售盡、望諸君切勿失此良機也。

內外經濟情報

第壹卷 第參號目次

日滿實業協會章程	一
日滿實業協會設立之宗旨	二
資料	三
北滿鐵路讓渡協定之要項	
中國通貨之危機	
經濟常識講壇	一六
貿易	
特別記事	二二
日滿實業協主權赴日商工視察團視察記(三)	
吉林全省商會聯合會會長	范 象 魁	
赴日商工視察團員感想錄(下)	田 芝 年	
新京市商會常務銀行經理	孫 耀 宗	
新京市滿洲中央銀行造幣課長	孫 耀 宗	

經濟時報	三〇
專賣署及工廠官制一部修正四月一日實施	
國勞工取締規則	
關東局之外國勞動者取締規則	
實業部擬定明年度農村救濟費	
以興業銀行之形式擬設不動產銀行	
南滿洲三港之出入船舶數	
康德元年度滿洲國貿易狀之躍進	
設置滿洲大博覽會事務局	
東京商工獎勵館擬圖東京商品進出之強化	
滿洲之洋灰近於自給自足	
滿洲煙草會社終了登記	
滿洲國之面積百三十萬三千平方杆	
奉天花旗銀行將歇業	
滿洲國擬實施國勢調查	
紹介	四三
本會記事	四九
總部理事會決議事項	
介紹新入會之會員	
幹旋部宣告	五二
經濟統計表	五四



春遊辭

滿洲帝國皇帝陛下櫻花洞窟、我國
 都二紀之盛況、
 率三、演武喜會、
 陛下、皇族、如、皇化、中外、浴、國、
 蓋、華、國、ニ、テ、五、族、ノ、億、兆、王、道、復、古、
 陛下、皇、順、賴、マ、ル、ハ、ナ、シ、
 陛下、恩、賜、ヲ、持、シ、奉、ル、西、國、ノ、親、善、
 陛下、加、ヘ、東、亞、ノ、和、平、亦、持、ニ、水、
 陛下、茲、ニ、日、滿、實、業、協、會、ノ、宣、佈、
 陛下、滿、洲、帝、國、ノ、隆、昌、ヲ、祈、リ、
 陛下、喜、ヲ、盈、情、ヲ、披、瀝、シ、奉、
 陛下、日、錄、ノ、獻、上、
 昭和十年四月十日
 會長 高橋 武吉 謹啟

奉 迎 辭

滿洲帝國皇帝陛下、
 駕幸櫻花爛漫之敵國都城、普天之下、率土
 之濱、莫不欣喜雀躍。伏惟
 陛下聖德如天、
 皇化洽於中外、國基益固、五族億兆咸感孚
 順賴王道復古之治。當此秋恭拜
 變輿、深幸兩國之親善愈厚、東亞之和平、
 亦將垂諸永久、日滿實業協會 謹祈
 寶祚無疆、
 滿洲帝國隆昌、併披瀝國民欣忭之誠、而表
 奉迎之微衷、敬獻
 禮品。

昭和十年四月十日

日滿實業協會會長
 正四位勳二等男爵 鄉 誠之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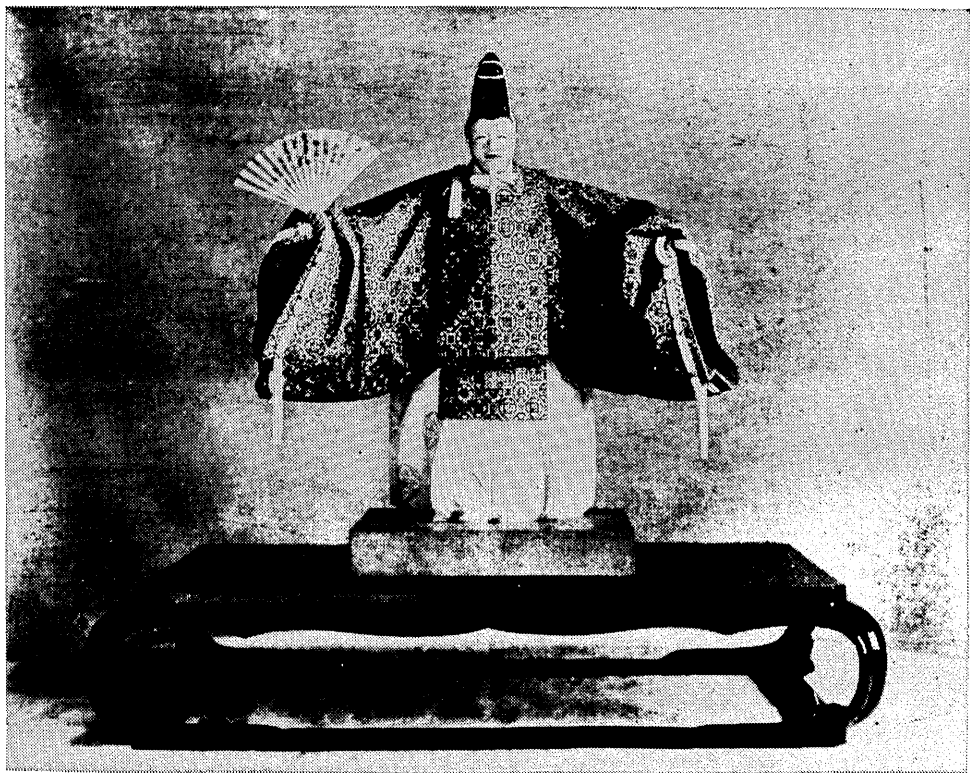
日滿實業協會奉迎

滿洲國皇帝陛下

駕幸日本、謹呈

奉迎表、(載於前頁)併獻日本木雕能樂之壽翁一
 尊、以表

嵩祝之忱、茲將譯文載於上端、禮品之攝影印於下端。



日滿實業協會章程

日五十月四年二第版

報 情 濟 經 外 內

(1)

第一條 本會以促進日滿經濟提携並協力建設滿洲國經濟
 以謀兩國共存共榮為目的

第二條 本會定名曰日滿實業協會

第三條 本會總部設於東京支部設於新京及京城

第四條 本會施行左列事業

- 一、關於審議建議及答覆日滿經濟提携之方策事項
- 二、關於編輯日滿產業經濟之調查及統計並通報事項

三、關於日滿產業經濟之介紹斡旋調停及仲裁事項

四、關於日滿產業經濟關係者之懇親事項

五、關於其他日滿經濟提携上之臨機必要事項

第五條 本會以具有左列資格者為會員

- 一、加入日本商工會議所之商工會議所及相當於此項團體而贊成本會之目的者
- 二、滿洲國商會及工會中贊成本會目的而受有滿洲國實業部之許可者
- 三、其他日滿兩國公共團體、組合、銀行、會社及個人贊成本會之目的者

第六條 本會設置左列職員

- 一、會長 一名 四、監事 若干名
- 二、副會長 四名 五、評議員 若干名
- 三、理事 若干名 六、顧問 若干名

第七條 評議員由會員總會選舉之

顧問由評議員會推薦之其他職員由評議員會選舉
 之職員任期定為二年

第八條 會長代表本會充任會議之議長總理會務
 副會長輔佐會長會長有事故時代理之

評議員評議重要事項

理事執行會務

監事監理會計

第九條 本會為處理事務設置幹事若干名及其他事務員
 會員總會每年召集一次

第十條 會長認為有必要時得隨時召集評議員會及理事會
 本會之經費以會費補助金及捐款之收入充當之

第十一條 會費每一份定為年額日金二十圓但負擔之份數得
 酌量規定之

第十二條 於會員總會之團體會員及公司會員之代表人數每
 一份定為一名

第十三條 本會之會計須經監事之監查每年於會員總會報告
 一次

第十四條 本章程有變更之必要時須經評議員會議決始得
 變更

第十五條 本會之細則經理事會之議決另定之

附 則

創立時之職員於創立總會選舉之

滿洲支部暫時設於大連商工會議所內

日滿實業協會設立之宗旨

依滿洲之建國、諸般狀況、俱招致急激之變化、遂釀成兩國緊密之經濟統制並提携、而實現其共存共榮、確立東亞全局之和平機運焉。今夏於大連召開日滿實業懇談會時、兩國實業界之多數重要人士、參集而熱心討論者、實不外乎契合此機運也、於該懇談會、檢討滿洲國經濟之實狀、並論究於經濟提携上所必要之諸般方策、認爲於滿洲國之經濟開發上、以設立日滿實業協會爲急務乃推舉委員、決定其設立之要綱、基之而整理諸般準備、於日滿兩國有關係者之熱心維持之下、日滿實業協會於以創立矣。夫或謂日滿經濟提携、或謂日滿產業統制、皆以自覺兩國密切不可分離之關係、而實現密切之親善協力爲根基、自不待言。日滿實業協會即立脚於此見地、而促進兩國實業家之融合提携、並進講日滿各種之經濟提携、並對滿洲國經濟建設之協力、如何實現之方法、以圖兩國之共存共榮爲宗旨者也。

現當國際經濟之狀況、所謂經濟統制對立之傾向、與日激甚、日滿兩國之一致協力、愈須緊密之秋、切望諸君贊助本協會之宗旨焉。

昭和八年十一月

資 料

北滿鐵路讓渡協定之要項

本協定係因將蘇聯國政府從來所有關於北滿鐵路之一切權利(包含其附業及財產)、讓渡於滿洲國政府之目的、而締結者、其要點乃

交付物資而結清、定於以後二年間全額結清、(第七條及第八條)

- (一) 蘇聯國政府將該政府關於北滿鐵路所有之一切權利、讓渡於滿洲國政府、(第一條)
- (二) 滿洲國政府爲此代價、以日本通貨一億四千萬元、支付於蘇聯國政府、並爲從業員之退職津貼、支付三千萬元、(第一條及第十一條)

而第一條及第二條記有上述綱要、第三條乃關於接收之文書、第四條關於接收之債權債務、第五條協定承認在哈蘇聯總領事館之繼續使用事項、第六條關於北鐵所有之財產、而於蘇聯國主張其屬蘇聯國者、與在蘇聯國內之財產、而於滿洲國主張其屬北鐵者、議定兩相抵銷、各不提議任何要求。

- (三) 支付方法、乃於總額一億四千萬元中、其約三分之一(四千六百七十萬元)、以現金支付、其餘三分之二(九千三百三十萬元)、由

第七條以下至第九條、乃規定現金支付方法、及購入物資之契約、接收、支付代價方法等、乃於經濟上可重視者、揭其要項如下、

第七條、據本協定之讓渡價格一億四千萬元中、

四千六百七十萬元、乃以現金支付、其餘之九千三百三十萬元、由接收物資而結清。

第八條、本協定乃關於依第七條所規定、而應以現金支付之四千六百七十萬元之支付方法、協定如左、

(一)二千三百三十萬元……於本協定簽字時支付之、

(二)二千三百四十萬元……俱與年三分之單利於如左之三年間、分四次支付之、

(1)六百三十七萬六千五百元 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2)六百二十四萬四千八百七十五元 康德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3)六百一十萬三千二百五十元 康德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4)五百九十八萬一千六百三十五元 康德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關於上述金額之支付方法、滿洲國政府應照上述支付日期、發行國庫證書、而於本協定簽字時、交付於蘇聯國政府、上述現金、規定由股份公司之日本興業銀行支付之。

關於按本條規定之第二次及以後支付現金之滙兌問題、規定如左、

關於於第二次及以後之支付、對為支付單位之日本紙幣元、則考慮滙兌行情之變動、而決定對金之比位。即於簽字日金元之行情、與支付日之行情、如按瑞士法郎(一瑞士法郎約當純金一格蘭姆之三十一分之一九)有八分以上之高低時、因滙兌所致之損失、由滿洲國負擔。

如有瑞士法郎之平價變更、或停止滙兌時、以倫敦純金之價值、比較紙幣元之滙兌行情、以備變動。

關於對蘇聯貿易上、尤為重要之由物資而支付之九千三百三十萬元、規定分一年為二期、每期以一千五百五十五萬元為限度、以於日本或滿洲國所產品充當支付、於以後三年終了、而關於購入物資之契約、以第九條規定自協定實施之日起、應於六個以內、締結九千三百三十萬元之全數契

約、至其交易方法、於駐日蘇聯國通商代表部與日滿兩國國民(個人或法人)之間、隨意可定。

但將如此大量物資之購入契約、於本協定實施後、而於僅半年之間締結之、關於協定價格、恐有難色、關於此項、於第九條第三項、有得延展其期限之規定、以圖其緩和。

關於以物資支付上述之代價、雖將蘇聯所希望購入之商品、未明記於協定條項中、然似以小船、電氣機械器具、漁網、生絲、絹織物、米、茶葉等日本商品、及滿洲之大豆、小麥等為主。

關於其支付契約、支付條件之規定、列記於第九條中、而其要約如左、

(一)駐於日本國內之蘇聯國通商代表部、應於自協定之日起、六個月以內、締結購入物資之契約、其商品限於日本或滿洲國生產者、交易之對象、乃為日本或滿洲國人民或法人、而購入物資應於

自協定實施之日起、三年以內、即迄至康德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交清於駐日蘇聯國通商代表部。

而將上述之三年分為六期、於各期間所交付之物資價格、不可超過三千一百一十萬元、而於合二期即一年之交付物資、合計之、亦不可超過三千一百一十萬元。

例如於前半年交付三千萬元時、於後半年之限度、則為一百一十萬元、如於前半年交付一千五百五十五萬元時、於後半年亦交付同額、(但由次項、因於半年之交付額有限制之故、一期之交付額限度、仍為一千五百五十五萬元)

(二)關於交付物資之支付代價條件、乃有滿洲國政府應於每半年以一千五百五十萬元為限度而支付之之規約。如有何等事由、使其支付為不可能時、於其次半年內交付之、而應以三年交清其支付額九千三百三十萬元。

(三)上述購入物資之契約、如於本協定實施後六

個月以內不能締結時、蘇聯國通商代表部、於以後亦保有締結契約之權利、由於當事者不履行已締結之契約、而其契約至廢棄時、通商部得與其當事者(日滿兩國民或法人)締結契約。

(四)於本條中所載之契約、經蘇聯國通商代表部之選擇、以包含運費、保險費之價格、或裝載於甲板上之價格而締結、且於契約中、有規定滿洲國政府支付物資之記載。

(五)關於通商代表部與日滿當事者、於為購入物資時之手續、有如此之規定、通商代表部應將契約要項書、交付於駐日滿洲國公使館之財務官。

要項書之內容(須有契約當事者之署名)
 物資之種類、數量、原產地、支付總額
 交貨地及其地點
 支付代價地及其地點
 支付條件(包含有先行付款之規定)

交貨條件

上述要項書、俱須經契約當事者之承認、同時賣主應將該商品之原產地證明書、急速提出、(原產地證明書、限於由在滿洲國及日本國之商工會議所、或日或滿一方政府付與原產地證明書發行權限之機關發行者)

財務官接受契約要項書時、於七日以內、對該商品之賣主及買主(通商部)、將滿洲國支付代價之事項通知之。

賣主於結清時、應對買主(通商部)、提出聲明買主將得其商品處分之書類(船價證券及送貨憑單等)。

財務官於由通商代表部接受按照契約要項所記載而交付物資已畢之通知時、則以日本興業銀行之記名式支票、於其支付日期、支付該物資之代價。但於提出契約要項書時、未先將該商品之原產地證明書提出之賣主、於此際若再不提出證明

書、則不能受其支付。

又賣主對於受領代價、應付以收據。

關於先行支付之項、附記有於帶有聲明豫先支付之通商代表部之通知時、遵照契約要項書、而以與上述相同之方法、由財務官執行之。

(六)於本條所謂於滿洲國或於日本國所製造所物品之意、乃指以由他國輸入之原料、及日滿兩國內之原料、而於日滿兩國內所製造之物品、所謂滿洲國及日本之法人者、乃表示按照兩國之法令而設立者、及將來設立者也。

第十條以下、乃關於北滿鐵路從業員之退職津貼及其他者也、對之因有規定之細則、故省略說明。

三國議定書之要項

本議定書乃讓渡北滿鐵路協定中、關於以物資支付、並於他日對物品之選定、價格之查定、及其他、考慮蘇聯國與日滿商人間、惹起紛爭之時、

以確保商品交易之目的而作成者也。議定書分爲七條。第一條、乃規定際於蘇聯國通商代表部、締結契約購入日滿兩國之商品、關於在期限內締結購入契約、並交易公平、及契約正確而履行、由日滿兩國政府、對通商代表部、供與以可及的援助及便宜。

第二條、日滿兩國政府、關於商定交易契約時、兩國國民或法人、不要求不當之價格、約定講適當之措置。蘇聯政府基於上述契約、關於其通商代表部、不要求不當之低廉價格、規定出於適當措置、以確保締結之契約。

於第三條以下、規定關於所謂價格之裁定、及其他問題、意見不一致時之措置、乃如於締結契約之際、關於物資之價格並支付、接交、如其意見不一致時、則由商議之當事者、得向常設委員會、申請該會調停。此項常設委員會、乃由日滿兩國二名、蘇聯國二名、四名委員組成之。

常設委員會如接到上述申請時，則應於六個星期以內，定立公正之意見，勸告雙方締結契約。關於決定價格之時，以為基準之價格者，則採用於日滿兩國之（一）交易所所訂之適當價格，（二）輸出價格，（三）於主要市場一般的批發價格，如無（一）項時則採用（二）項，如無（二）項時則採用（三）項，如由（一）（二）（三）項，難定其價格之物品，則基於對該物品，所有之情報，而決定其公正之價格。再者於履行購入契約之義務之際，如有紛爭，亦可向調停委員會申請調停，（但限於契約條項中有定。）（終）

中國通貨之危機

伊 堪 (Edward Kann)

「本篇之撰述者伊·堪君，乃捷克國人，曾留學於維也納及倫敦，其後久居於中國，從事銀行業務，關於現銀並中國貨幣問題，實為世界之權威者，此文係其寄於大阪朝日新聞社者，本

報蒙該報社之允許，遂譯載之。」
向未曾有之不況，風靡於世界之數年間，中國獨在其圈外，未受其影響，故中國乃迄於一九三二

年之後半年間，為直接不受世界恐慌影響之唯一國家。其主因。不外由銀價暴落而來之緩慢之通貨「因夫來申」所致也。銀價之低落，乃自一九三十年至一九三二年末，其間繼續不斷，但因中國所體驗之「因夫來申」，非由濫發不兌現紙幣而來之破壞的紙幣「因夫來申」，勿寧為由於正貨之準備，現銀之價值低落，而來之有益的硬貨「因夫來申」之故，而對於「因夫來申」，世間所抱之危懼之念，於中國遂未成為問題。當時雖有一部曾抱因現銀之供給過剩，中國將受甚大打擊之想像者，然予自當初即指摘其錯誤。

使中國脫出恐慌之所謂硬貨「因夫來申」者，非由何等人為的手段而招致，乃隨銀價之低落而極自然的發生也。蓋銀本位之中國，因其本位貨幣之價值低落，自享有多大利益，其影響之第一，乃批賣物價之昂騰也，中國之批賣物價，若以一九二六年之指數為一〇〇，則於一九三一年，上昇

至一二六·七。而於其後反低落，於一九三二年為一二·四，於一九三三年為一〇三·八，於一九三四年更低下，遂至九七。由之可明瞭中國之開始「得夫來申」也，其「得夫來申」如何發生乎，蓋於一九三一年九月，英國脫離金本位，其結果乃與日俱深刻化之鎊貨減價，而迄於一九三五年二月，鎊貨竟低落約四成。一九三一年十二月，日本亦效英國之例，將其貨幣價值低落，而其圓之低落頗急激，其結果，以日本乃工業國並新興輸出國，故獲得甚有利之地位，反之，隣接之中國，乃明陷於不利之情勢。富於天然資源之東三省，與中國分離，將中國之最大輸出商品大豆及其副產物奪去，因之由其輸出之增加，而望振興中國之貿易遂不可得。又因圓貨之暴落，而奪去中國養蠶及製絲工業之爭鬪力，使其陷於絕望之狀態。自一九三二年以來，中國養蠶家及製絲家之損失，實達數億之巨額。

於一九三三年、美國亦效日英兩國、而實施「因夫來申」並貨幣減價、關於此舉、據華盛頓當局所言、則其目的之一部、亦在將批賣物價並銀價之提高耳。

由一九三四年所實施之法律、關於已低落若干程度之弗之純分率、決定為舊平價之五成九零六。由是觀之、則弗正式減價四成零九四。純金一盎司、從來定為二十弗六八、而決定於今後、至特有所告示時、由財政部照三十五弗之法定價格而收買之。鎊及弗如此之減價、遂使海外之現行情急激昂騰、乃與中國以多大惡影響。且為中國之主要貿易國、即上述三國、其有組織的貨幣減價、遂使其購買力跛行、隨之中國對日英美三國之輸出、亦致甚告困難。

加之中國於一九三三、一九三四、兩年間、遭廣汎之旱災、農產物至被多大之打擊、因之、米及小麥之輸入、再為擡頭、其數量有顯著之增加、

而中國之對外貿易價格、較過去之三年間、示驚異的減退、於一九三三年度貿易之逆調、於其額之稍見減少、而所謂中國之經濟抵抗力、已急激低抗、事態誠孕育危機焉。

如斯之中國經濟界之惡化、將其影響直接反映於滙兌行情、自一九三四年春季至該年末、於上海所訂之對外滙兌行情、常在銀之平價以下、相差時達八釐。如此情勢、自刺激現銀之輸出、且起於其後之巨額現銀之流出、遂致動搖人心、隨現銀流出額之增加、一般民衆之不安、亦增大一層。中國之貿易收支、再為逆調、並隨之時有資本逃避國外之情勢、然其為上述微妙情勢發展之原因者、其力甚微蓋中國通貨危機之主因、乃美國之銀政策也。

提出於美國上下兩院之銀價提高案之件數極多、其中於後來經大總統之裁可、而成為法律之重要提案有三。此等提案、對於中國、實可謂不利益、

而招致現狀之三法律、其要點如左。

一、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二日、對救濟農業法之托瑪斯修正條項——乃為將戰債分年償還之支付、其總額迄於達至二億弗之時、每一純分盎司、以五十仙之價格而收入之權限、付與於美大總統者。而其後除英國以銀二千萬盎司支付一千萬弗以外、自別國僅進入極少額而已。

各國若將由支付戰債之美國提案承認而致實行、則美國財政部之現銀保有額、可達四億盎司之巨。二、一九三三年七月二十日於倫敦之銀協定——

乃可謂由美國立法者之努力而發生、如據本協定、則規定世界主要之銀保有國、於今後四年間、由其所保存之貨幣用之現銀中、不許每年將售於市場者、超過四千盎司以上。並主要產銀國（美利加合衆國、墨西哥、加拿大、澳斯都拉利亞）之各政府協定、每年將國內產銀買收三千五百萬盎司、為鑄造通貨之準備而保有

之。其中對美政府之分配額為二千四百萬盎司、但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美政府宣言、有每盎司以六十四仙半、即本位弗銀貨平價之一半之價格、將國內新產出之現銀、收買至上述分配額之用意。

如此之各種方法、對於阻止銀價之低下崩落、甚有效力。

三、提高銀價上最為重要之各項議案、（乃與中國經濟界之利益相反）於一九三四年六月十九日通過議院、翌日經大總統署名、遂成為法律、據其規定、現銀至包含於合衆國之通貨準備中。即欲將現時流通之銀貨合計之、現銀之總額、迄於對金之準備七成五、達至一成五之比率時、而將現銀包含於通貨準備中耳。如以一盎司之現銀為五十仙而計算之、則美政府非獲得十三億盎司之現銀不可、此乃當時由各方面所推測也。但此推測、因將美政府之金之保有額將增加、

未曾考慮、如考慮之、則非更多收買現銀不可。而其收買、乃於美國國內、或於國外、全由美政府隨意決定之。

關於將由美國出入之現銀之移動、其完全統制之權限付於大總統。對於根據本法律而收買之現銀、財政長官須發行較收買價格不低落之銀證券、且為此銀證券之擔保、應將有等額之貨幣價值之銀貨或現銀、保存於國庫、而銀證券應與收買現銀同時發行。

收買現銀、即通貨準備、須達於對銀一金三之比率、不然、則本位銀弗之平價、即現銀一盎斯之市價、昂騰至一弗二十九仙之間、而繼續不已。為補足上述之法律、大總統於一九三四年八月九日布告、將民間所有之現銀（未鑄造者）、全部歸為國有。而對此現銀、規定按每一盎斯為五十仙零一之確定行情、由財政部支付、關於銀國有之手續、於一九三四年十一月而告終了。

由美政府所保有之額數、及截至一九三四年末所收買之額數而推算之、似乎美國財政部按照上述法律所規定、於今後非更收買一億盎斯之現銀不可。

將世界之現銀年產額、推算為一億八千萬盎斯、而除去售於市場之殘餘現銀、如消費於美術及工業用者、則美國終了收買現銀之手續、至短亦須用七年之長年月。但此推算、乃立於中國及印度得以維持其保有巨大現銀之前提上而言者也。

據傳聞美政府希望各國為貨幣用而使用現銀耳、若果如此、則為擁護中國之通貨準備起見、美政府應可及的援助之、然而果為實行否？

銀住昂騰、乃增大中國之購買力、而對中國最致利益、已有數次保證。但此命題、乃俛美國上下兩院之議員確立者。於其後、不拘於銀價昂騰、而中國所購之商品、比諸從來見少、且使中國之

貨幣制度至於釀成危機。然而關於此、中國自身實無過尤也。

因美國之政策、致中國受異常之禍害、現於地平線上暗雲低迷、而暗示隨於收買現銀之不吉之結果。於中國之危機如此現實化之時、美國人士、關於銀政策之效果、尚作諸般之議論焉。

關於美國之提高銀價政策、所致之影響、中國當局早已充分知之、不過忍而傍觀現銀之向國外流出耳。由中國流出之銀、迄於一九三四年八月、竟達驚人之一巨額、而中國延緩實施其對策之故者、乃欲將銀本位制之機能充分維持也。巨額之現銀奔流於國外、即明知乃資本之向海外逃避、而用於正常貿易上之部分極少之時、中國財政部長、於九月九日、遂為應急之手段、布告如左、

今後除左開之機會外、禁止買賣外國匯兌、

(一) 於正當且正常之商業上為必要時、

(二) 履行於一九三四年九月八日、或其以前所

締結之契約上為必要時

(三) 合理的旅行、及其他個人的必要時、

此新命令雖當初致引起混亂於上海匯兌市場、但不久即忘却之。然而單因出布告一事、既存在之神經過敏之狀態、更加其度、其結果、自中國至外國口岸之巨額現銀輸出、復見一層促進。

因中國曝露於其所保有現銀之大部分喪失之危險上、政府遂於熟慮之結果、不得已而不能不訴於中國通貨與現銀絕緣、以與外國通貨斷絕關係之手段。然關於中國國內現銀之移動、與銀行券之金屬兌換相同、無何制限也。

一九三四年十月十五日、南京國民政府所發之布告如左、

鑑於與一般物價之水準、失其鈞衡之銀價之不當的昂騰、國民政府為確保中國之經濟利益、

並擁護其通貨起見、於十月十五日以後、對於現銀之輸出、課以如左之關稅、

(一) 對銀本位貨幣並中央造幣廠之廠條、係一成、但因扣二分二五之鑄造費、實在徵稅率為七分七五。

(二) 對其他形式之現銀、將現行率二分二五、增為一成。

(三) 於比倫敦現銀行情之理論的平價、中央銀行之對英滙兌行情之單位在平價之下、雖徵收輸出稅、而尚有差額時、將其差額為平衡稅、而於上述之輸出稅、追加賦課。

於一九三四年內、中國之現銀喪失額、由各海關之評價、則為二億五千九百九十四萬一千弗、然因於密輸出之怪異行為不絕之故、若併此而計算之、恐其喪失額、較官署之統計、有相當之巨額、乃不幸之事實也。於短時期中、喪失如此巨額之現銀、雖屬苦痛之事、然決非破壞中國之經濟機構者也。但只見其現銀流出、遂失却人心之安定、而愈加其度、以致神經過敏、遂於最後發展至成

恐慌。此信用之喪失、則於財界招致不安而致動搖、隨之密輸出之增大、乃為引起資本逃避之原因。最近數月間、流言亂飛於上海市場、將人心之不安、更有加高一層之勢。

為維持中國所保有之現銀起見、是以政府關於現銀之移動、屢發布制限令、各銀行亦均為防止銀資金之減少起見、將信用之授與極度縮小。因之若較他國銀行於經濟恐慌之旋渦中所經過之事態則上海中國銀行之狀態、可稱良好也。

鄙人於此擬述關於中國之近代式銀行、蓋昔日之銀行、因其活動體系屬於舊式之故、缺乏對於恐慌重壓之抵抗力。舊式銀行之經營法、與近代式者相差甚遠、此後自進而決定其解消、寧可謂導市場於有力者乎。現在上海之金融諸機關所保有之現銀額數中、約八成五、屬於中國銀行所保有、並於一九三五年初之總計、約達四億一千萬弗之各地方銀行券之發行、亦由中國銀行負其責任。

雖商人並銀行家之窮迫非常、然中國恐或可得衝破通貨之危機。但為使其如此、則以美國將收買現銀之手續之速力緩和、或將銀價不為不當的提

高之條件、常為必要。於衝破此危機之戰鬪時、援軍乃由自然的方面而來、即中國國民生存力之強、乃世界所週知也、關於此、暫置而不言、因中國國民之生活程度比較的低之故也。

如此事項、雖於普通時、不可謂為國家之良好特徵、而於非常急迫之際、其生活程度之低、乃於克服困難上、頗稱有效、非此、則打開窮境、殆屬不可能矣。

若如美國財政部逐次以高價收買現銀、則中國必陷於非常之窮境、自不待言、而避免此害、恐屬至難之事也。中國無有採用金本位制之手段、並無將中國通貨結合與採用管理通貨制之他國通貨之可能性、然中國為滿其外國滙兌之需要、或由外國借多額之款、或得其信用證書 (Credit) 實為

必要也。

又將中國銀元之分量減少、其實行亦屬不可能、蓋對此、或各省反對、不然、則或不服從中央政府之命令、大眾農民恐亦不同意協調於中央之政策。若事態至最惡之際、不論其願否、必至不得已而停止支付、而兌換券變成不兌現紙幣、竟至宣言以不兌現紙幣為法貨、上海所存現銀之可能收用者、全集中於中央銀行、而發行紙幣之獨占權、將付與於中央銀行。

雖於今日、其事態未至此程度、吾等亦切望其不至現如此事態。如世界之情勢好轉、其結果物價若至昂騰、則中國通貨之病害、或可至緩和焉。一九三五年二月、財政部長由上海之中國大銀行首腦中、任命其為通貨問題諮問委員會之委員、而彼等將為衝破中國現於當前之重大危機起見、注視情勢之推移、而與以適切之助言。(終)

貿易

甲 甚麼叫貿易呢？

乙 貿易就是經營商業，古時的貿易是限於國內的，近來所說的貿易，却是和外國交易了，所以也說國外貿易，又叫國際貿易，俗說就是通商。貿易雖是和外國做的商業，其性質與普通的國內商業，却也無何相異。

甲 既是貿易與商業一樣，怎麼世人對於貿易，特注重，特研究呢？

乙 那有種々の理由，自美洲大陸發見以來，世界的貿易頓見發達，而貿易最發達的國家，就成爲強國，因之使貿易發達就爲強國法之觀念，竟至支配世人之思想，至於國內的商

業，是從古以來所行的，沒有甚麼新鮮，可是與外國貿易時，有種々の貿易方法，時有幾萬或幾十萬之貿易，交易的財貨很新鮮很特別的時候兒，有時可一舉博得巨利，貿易較商業既有進步之感，由此遂至喚起世人的注意。無論那一國，不能生產其國民以爲必需品的全數，若是只由自國生產品而要生活時，那非經營與今日之世界文明相離的生活不可，就必須出現無電話、無鐵路、無汽車的多數國家。故於現在，無論那國，非做貿易不可。

甲 無論那國非做貿易不可的意思我知道了，據您講，貿易是由買自國沒有的物品而起，那麼把自國沒有的東西怎麼買呢？

乙 貿易雖是交易，但是無論怎麼有慾望，無償

研究多造多賣啊。

也不能得到他國之財貨，所以非把他要的東西供給與主顧而要求他的財貨不可。幸而世界各國的國情却不一樣，譬如也有四季暖和

甲 我已知爲多賣而多生產爲要了，對於多生產有甚麼法子呢？

乙 之國，也有四季寒冷之國，隨之其國所產的農產物，所繁殖的家畜，也不一樣，多產羊毛的地方不產絲線，生產多量絲線的國家，棉花的出產又不滿足其需要，這類情形，各國都有，這是您很知道的，地中之礦物也有種々，現今人生最爲必要的，是金、銀、銅、

乙 要把國內之產業盛大，就是使農業、畜牧業、林業、水產業、鑛業等，所有的產業旺盛，以充足國民的需要，並使他尙有剩餘，於滿洲國建國以來，政府對此非常努力，關於這個，改天再講，今天把現時滿洲國賣甚麼於他國，由他國買甚麼，畧說一說罷。

鐵、鉛、白鉛、錫、鋁、煤、洋油等，但要全出於一國內，那是萬不能有的，所以在自國所必需以外有富餘的國，把這一部分賣給那需要不足的國，就便買自己所沒有的。賣和買必同時而來，隨之多賣而能多買，多買可得多賣，因多賣而能多買自國所要的，隨之可望自己衣食住的内容豐富，因此各國都

的貨物輸出，就是賣出去了，其中金額最多的是大豆，一億六千六百萬元，次多的是豆餅五千七百六十萬元，及豆油一千七百九十三萬元，其他農產物，是小米一千四百七十五萬元，高粱七百二十二萬元，紅豆六百二十五萬元，黑豆一百九十八萬元，青豆一百一十二萬元，綠豆八十三萬元，蕎麥三百二

十二萬元、落花生仁五百七十三萬元、落花生三百一十萬元、麻子三百零五萬元、芝麻四百六十六萬元、蘇子三百零五萬元等。畜產品是猪毛二百三十萬元、馬毛五十七萬元、羊毛一百一十二萬元、鮮凍肉六十五萬元、毛皮二百一十五萬元、牛馬生皮一百一十九萬元等、畜產品的重要性、固然比不上農產物、但是將來畜產業如發達、可得更多量的輸出、自不待言。

鑛產是以煤四千零二十五萬元、銑鐵一千零四十五萬元為主。至於林產、還沒有大量的、原木及劈材等、不過只有二百八十五萬元。算為滿洲特產品之一之野蠶絲、已達一千一十四萬元之巨額。關於製造加工品、因滿洲國工業未發達之故、於關東州金州之二紡紗廠所紡的綿線六百九十九萬元、於大連之玻璃工廠所製的玻璃片及玻璃器、一百三十六

萬七千元、在關東州內所造的磚及洋灰、七十三萬元、於撫順所製的硫酸亞摩尼亞、一百七十六萬元、母頁岩油一百三十萬元、油蠟九十六萬元等、是其主要品。關於水產物、不過白鹽達到三百五十八萬元。

以上所述、都是隨着滿洲國的產業開發、漸增加其產額、對之世界各國的需要亦漸增大、無有可疑之餘地、所以滿洲國的輸出、於今後亦必漸增大、就可期往外賣的貨物漸見增多。據於前項所述之理由、輸入即滿洲國買的貨物、亦必漸增大、現今滿洲國由外國所買的主要品、於大同二年、綿布類六千九百三十五萬元、棉花一千一百萬元、綿線二千一百三十二萬元、其他棉製品九百萬元、麻袋及其他麻製品二千零三十八萬元、毛織品一千四百零七萬元、絹織物及絹製品（包括人造絲）、一千七百四十四萬元、建設鐵道及

建築所用鐵、鋼材、及其他生鐵類、四千九百五十六萬元、機器及工具、九百五十四萬元、鐵道用之火車頭、客貨車、及汽車等的車輛類、二千二百七十萬元、金屬製品、一千五百七十萬元、水產物食料品、八百一十七萬元、罐頭及食料雜貨、六百六十萬元、茶葉三百三十萬元、麵粉及其他糧食、六千三百四十三萬元、蜜柑與其他鮮果及青菜、一千萬元、醫療藥品五百四十七萬元、砂糖一千六百九十六萬元、啤酒及洋酒、六百六十三萬元、煙草一千一百四十八萬元、工業品九百五十萬元、顏料七百一十六萬元、洋油、檳精油、機械油等、二千二百萬元、紙類一千八百萬元、皮革及鞣皮製品、四百四十五萬元、木材及其製品、一千四百六十二萬元、陶磁器及玻璃器、三百六十二萬元、胰皂、化粧品及化粧用品、三百五十萬元、話匣子及樂器、

一百三十九萬元、膠皮襪子七百萬元、汽車及自行車用之車輪胎、一百四十八萬元、照像機器及照像材料、一百七十九萬元、玩具八十三萬元等。

據此由滿洲國往外賣的貨物、其八成屬於農產物、買的全是工業生產品、酒、煙草、砂糖、茶葉、麵粉等食料品、也屬精製或加工品、至其他物資、非依所進步之近代工業、則不能生產的很多、因其品種有數百或數千、靠之可使滿洲國人為文化的生活。冬季在松花江上見汽車駛行、與安嶺頭見電燈燦然、於蒙古之僻邑村落、無線電話（拉的渦）傳來數百里外之音樂等、均由貿易而來之福音、是貿易不但富國、且為將國家誘致文明之原因。

甲 貿易之效果如何偉大、我已明白了、可是貿易怎麼做呢？

乙 貿易雖然其性質不過是一種商業、與從來所行的國內商業無何相異、可不像國內商業是與鄰居交買賣、乃是與相隔千里、未見過面的人做商業、所以彼此沒信用不行、可是還沒見過面的人不能信用、所以總得託一個很知道對方的人代辦、再沒有別的法子、國內的生產者、必求那在國內的貿易港——譬如滿洲國說、就是大連、營口、安東等處——有賬房、而與在他國的貿易港有舖子或有辦事處的人、常來往通信、而明知其人物信用等级事的、即所謂貿易商、非委任他不可、可是委任他給做買賣的時候兒、收賬等項很耽誤工夫、並且手續也麻煩、所以先求貿易商把要往外賣的自已物資買下、而貿易商託輪船公司將他所買的物資運至國外的買主那兒去、物資入於買主之手、貿易商得收其賬、可是貿易商每回特到隔幾千里的買主那裏兒收賬

去、這是萬不可能、所以貿易商求做收賬事務的銀行、把收賬事宜委任他、可是貿易者和生產者都不能等到銀行給收賬而寄來、這麼着貿易商將關於交貨、受授價錢之一切權利、代表該貿易商上必要的文件、證據等、一切付於銀行、無論物資到買主之手否、使銀行先將該物資之代價支付、可是在這時候兒、銀行對之要求相當之用錢、但此用錢包含在外國貨幣與自國貨幣換算率內、世間所謂外國匯兌、就是這個。

甲 於前項您說貿易是富國的一個手段、到底是怎麼個理由而來呢？

乙 貿易是把其國內所剩的物資、往他國賣去、將國內告不足的物資、由他國買來而起的、這個我頭裏說過、若是一國不賣所剩的、就是不輸出的時候兒、那國到底怎麼樣呢？譬如於滿洲國每年生產五百萬噸的大豆、其

於國內所消費不過一百萬噸、就剩下四百萬噸的大豆、若是滿洲國不與外國貿易、這四百萬的大豆怎麼樣呢、白存寶貝似的、失其價值、農民窮困不待言矣、所以輸出乃提高國內生產價值的唯一方法、輸入乃避免不顧其生產條件、而將其國的必需品、勉強在國內製造的不利之手段、輸出是因將自國的實際收入增加、就是自國助成將世界的富——就是財貨——多吸引至自國之力、有時將其力一時不使而貯存亦可、這麼看起來、您可以知道、一國的經濟與貿易的依存關係、多麼密切而且多麼大。(終)

諸君關於經濟問題、如有質疑之點、可隨便來函、本報專門家、當可於此講壇簡易答覆、惟文意、字體、住址、姓名等、務須繕寫清晰。

世界之金銀產量

世界之金銀生產、日見增多、美國統計部發表報告云、自一九三四年末至本年一月、世界之銀產量如左(單位盎司)

世界部份	銀 產 量	金 產 量
墨西哥	一五、七六七、〇〇〇	二、三一九、〇〇〇
一月	一五、四二六、〇〇〇	二、二八六、〇〇〇
十二月	一五、四二六、〇〇〇	二、三三〇、〇〇〇
十一月	一五、四二六、〇〇〇	二、三三〇、〇〇〇
美國	六、〇〇〇、〇〇〇	—
一月	五、六一四、〇〇〇	—
十二月	六、二四一、〇〇〇	—
十一月	六、二四一、〇〇〇	—
加拿大	二、七二二、〇〇〇	二四五、〇〇〇
一月	二、九一七、〇〇〇	二七六、〇〇〇
十二月	一、九七六、〇〇〇	二三七、〇〇〇
十一月	一、九七六、〇〇〇	二三七、〇〇〇
南美洲	一、五三一、〇〇〇	二五四、〇〇〇
一月	一、一八七、〇〇〇	二六一、〇〇〇
十二月	一、五一一、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十一月	一、五一一、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非洲	—	九九一、〇〇〇
一月	—	八六六、〇〇〇
十二月	—	八七五、〇〇〇
十一月	—	八七五、〇〇〇

特別記事

日滿實業協會
滿洲支部

主催赴日商工視察團視察記 (三)

大興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吉林全省商會聯合會會長
吉林全省商會聯合會會長
吉林全省商會聯合會會長

范 象 魁

報情濟經外內

第十四日 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三

九時半至陸軍千住製絨所、承岡本所長出為指導、該所係為製造皇軍用品、甚為精良、又去王子製紙株式會社、所製各種紙類、無不精美異常、又至大日本麥酒株式會社參觀、該場製造品質甚稱優良、出酒專銷滿洲、資本為九千四百萬圓、計啤酒工場十處、汽水工場四處、製瓶工場六處、參觀畢、即在該會社午餐、嗣又至淺草公園遊覽、十六時回寓、十七時半、余與王董事長孫科長承滿洲中央銀行東京駐在員事務所吉野小一郎先

生、招宴於新喜日本料理館、所備均為上等菜類、妓女獻技侑酒、特別快樂、因係異地故知、興味最濃、座中並有駐日滿洲帝國公使館隨習秘書官孫君小波、及留學員趙村壁、鈴木科長等人、盡歡方歸旅館。

第十五日 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本日午前為自由行動時間、即隨意遊覽銀座、至十二時即至上野精養軒、赴牛塚虎太郎市長之午餐會、十四時實業協會總會開理事評議會、十六時回旅館、十八時承公使館在陶陶亭招待晚餐、

報情濟經外內

係中國筵席、味品甚佳、出席招待、多係滿人、並尚有同鄉者、故知新交、歡聚一堂、尤發興會、直至二十一時、始散歸宿。

第十八日 十二月二日 星期日

第十六日 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五

本日七點五十分至京都府、下車後至京都驛旅館、略用茶點、於九時即去明治天皇伏見桃山陵參拜、繼往陶磁器試驗所參觀、因放假未能見其詳細工作、即去清水寺遊覽、廟貌極大、威嚴壯觀、並攝影以記勝蹟、十二時赴矢尾政西洋料理午餐、

九點去新宿御苑拜觀、又至三越買物、本日為利用會務以外之時間、觀察本市、以故頗為閒散、十一時半應東京商工會議所招待午餐會、在淺野住宅紫雲閣聚餐畢、即於十四時同王董事長及傅會長出席協會總會會議、十六時自由行動、十八時協會開懇親晚餐會、旋即歸寓。

十三時去象彥漆器店、物品甚為精緻、又去平安神宮大極殿參拜畢、即至陶磁賣店、團員多有購買磁器者、又去金閣寺拜觀、該寺風景極佳、經僧人親獻古式茶點、頗有異味、旋即遊覽市中、十八時京都市長、商工會議所、京都府合請晚餐、筵設京都旅館、並贈紀念物品、二十時回寓就寢。

報情濟經外內

第十七日 十二月一日 星期六

第十九日 十二月三日 星期一

本日為視察東京之末日、自由行動、於十二時應滿洲洋灰公司之招請、由峯籙先生引導、出京百餘里、參觀製造洋灰水筒管子工廠、即至大宮料理店宴會、此料理店幽雅異常、饒有別趣、十七時返寓、準備啓程、二十時去東京驛、二十一時三十分登車出發、是夜宿於車中。

早九時視察京都市染織試驗所、該所設備完整、工作精良、十一時四十分由京都驛出發、十三時十五分至三宮驛下車、即至神戶商工會議所休息用茶點、十四時搭乘遊覽船、視察港灣、賞觀內

海之風景、旋即登陸自由行動、乃至商工會議所開茶話會、及整理行裝、又同王董事長去小市住宅觀覽、該宅古雅異常、門有橫額曰、村情山趣四字、主人極表歡迎、並施以出妻見子之古禮、惜去員太少、似覺抱歉、十七時三十分、去菊水樓料理店、應神戶市長勝田銀次郎之招宴、當承贈與珍貴紀念品、此料理店、建築頗似古式樓臺、陳列古物、及盔甲等件、多為世所罕見者、妓女獻技侑酒、盡興而散、二十一時四十分、出帆錦丸別府行、因團體為二等票、余與董事長即補賃一等船艙、潔淨異常、穩睡一宵。

第二十日 十二月四日 星期二

十四時抵別府下船、經商工會議所派員執旗歡迎、直入川正旅館少憩、定妥房間、即乘遊覽長途汽車、前赴各溫泉處參觀、路經名山勝水、不覺心曠神怡、移時即至遙望之熱氣升騰各溫泉附近、當悉所謂地獄者、因該地所出溫泉多處、池水極

熱、人畜不能入、入者即死、故以地獄名之、團員等先至血地獄、該溫泉之熱度、竟達二百餘度、池內噴出被熱水熔解之紅土、其色如血、是以謂之血池地獄、觀畢即乘車登山至海地獄、該池熱度達二百二十度、水深六百餘尺、水色如海、因謂之海地獄、并謂若以池水煮鷄卵、如欲半熟、只需四分鐘、全熟只需六分鐘耳、團員等頓生好奇之心、即煮鷄卵、果如其說、池水之熱、可想而知、嗣又至鬼地獄、見由池內噴出熱氣、聲音震發、上覆巨石數方、並塑立鬼像一具、令人聞聲觀像、不禁毛髮悚然、繼又至鶴見地獄、并至養鱷池畔觀鱷、見大小鱷魚數十、聞係喂以水鼠或家鷄、至於鱷之動作、因係水陸兩棲之動物、或潛或浮、或又行於岸上、大者能食人畜、故在其類之羣聚處所、亦屬為患可畏也、觀覽畢於十七時返旅館、二十時因覺疲倦、濃睡一宿。

第二十一日 十二月五日 星期三

九時即乘電車出遊、約行二小時、經過大分縣城、至著名古蹟之風連鐘乳洞、即在洞口循例穿着入洞衣、進內參觀、見該洞中石流下垂似乳、故名曰鐘乳、據云此項石流、係屬洞石被火燒熱而滴、並相傳人食此乳、能以延年、當復攝影、即在附近賣店午飯、並參拜深田石佛、此石佛係於山中之石上、鑿成佛像十餘處、像數多少不同、均有來歷、十六時返廬、在旅館門首照像畢、即自由行動、本日團員有由此處赴安東、及赴大阪者、故於十八時開團員解散宴、作解散之始、並承別府市贈送紀念品、及照片數種、余又自買竹製品多件、因係特產故也、二十時就寢。

第二十二日 十二月六日 星期四

七時半、即由別府乘火車出發、十時四十分到門司、經商工會議所等關係者、執日滿國旗在站歡迎、即至會議所用水菓茶點、十一時三十分、登香港丸、十二時起碇、於商工會議所、市役所等

關係方面、歡送之下、已就歸國之途矣、是日由十七時起風、直至二十四時始止、於風霧交加、波浪翻騰之間、適正行於朝鮮海峽之玄海、以致暈船未吃晚飯、靜臥於船中。

第二十三日 十二月七日 星期五

本日風浪已息、船暈稍愈、起吃茶點洗澡、方復原狀、八時早飯後、去一等飯室、與方、邵、孫諸君談天、十八時晚飯後、團員講今論古、興高彩烈、航海中作此消遣、誠無寂寞之苦、二十二時就寢。

第二十四日 十二月八日 星期六

本日為入大連港之日、故於五時即起、六時早餐、飯後即整行裝、預備下船、至八點二十分船已徐徐入港、九時下船、即有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及商工會議所、市商會、西崗商會、沙河口商會、以及許多友人、皆至碼頭、並有執旗候立者、均表極為熱烈之歡迎、當即一周旋、即至滿洲支部行解散視察團式、十二時市、西、沙三商會、設歡迎宴、為余等洗塵、十八時應滿洲支部招待宴、二十時歸宿於中華棧新社。(終)

赴日商工視察團員感想錄 (下)

本會徵求感想錄之要項

- 一、此次視察日本商工業後感有何事最可惜鏡
- 二、目睹日本社會情形與滿洲國比較所生之感想
- 三、此次視察旅行時最佩服之事項
- 四、此次視察旅行時最感興趣之事項
- 五、此次視察旅行時最感奇妙之事項
- 六、此次視察旅行時最感滑稽之事項
- 七、此次視察旅行時最感不快之事項

- 五、最奇妙者、日本人之虔信心也。
- 六、最滑稽者、別府名勝溫泉以地獄名、而同人等多不知禮俗規矩、致多失儀也。
- 七、不懂語言、事々隔閡、最感不快。

新京市滿洲中央銀行造幣課長 孫 耀 宗

新京市商會常務委員 田 芝 年
新京市益通銀行經理

- 一、日本商工業、皆能本照合理化之精神、苦想苦作、此種精神最宜倣效。
- 二、觀日本社會情形、不但皆有根基、且日求進步、滿洲則皆在創始時其也。
- 三、最佩服者為日本人作事之精神。
- 四、鐘乳洞之探勝、及在神戶市菊水樓古董料理之招待、為最有趣。

- 一、日本商工業、可資借鏡者甚多、如工廠之發達交通之便利、教育之普及等、不過關於國家方面者、有關於社會方面者、非個人能力所能及、玆僅就個人所能效法者、舉其概要、如商人之和藹、經商方法之改良、商民之守秩序、商民知識之增進、商民之公德心等、皆可以學也。
- 二、日本教育普及、無論何人、不受教育、在社會上即不能生存、故其社會情形、極有秩序、極有條理、滿洲國不可同日而語。

- 三、精神方面、最佩服者、為教育普及、官民一心。
- 四、賢島海女作業、奈良之喂鹿、及別府地獄等、最有趣。
- 五、風連鐘乳洞。
- 六、不會日語、不甚痛快。

吉林省吉林工務總會會長 傅 昭 魁

於國基日增鞏固也。

- 一、日本商業交際之敏捷、貿易之忠而持誠、為最可倣效、關於工業上、如工藝之研究、與競進、不遺餘力、製造物品之華麗、見而生羨、是以凡百工業、皆所可學、最特能者、

- 三、日本全國政俗及治理、整然有序、并能竭盡所能之援助、以希滿洲國鞏固與發達、最堪佩服
- 四、日本人民皆抱國家思想、商工民衆、昕夕勤勞、共圖富強、實覺最感興趣。
- 五、六甲山之空中電車、大阪東京之地下鐵道、日光之瀑布、別府之鐘乳洞、血湖溫泉及十萬大地獄等、或為天工、或為人力、構造奇巧、堪稱妙絕。
- 六、滑稽之事、味於知見、故無由填述。
- 七、語言不通、談吐未能傾心、是以深感不快。

新京市裕昌源製粉公司監察 王 執 理

竟以竹頭木屑遺棄之物、轉而製成玩賞有用之品、(即以碎竹木鐵等類、製成兒童玩具教育用品等)如非工藝發達極點、曷克臻此。

- 二、滿洲國建設伊始、凡百待興、社會趨向複雜、比較日本情形、自有不同、吾儕視察後所抱

- 一、此次觀光日本商工業後、最可學者為橫濱工業獎勵館、蓋日本商工業之發達、確是獎勵館之功也。

之感想、惟冀本於日滿共存共榮之趣旨、達

- 二、日本社會、人民有職業者多、凡事有統計、

並能忍耐、我國則無業者多、凡事紊亂、並有懶惰性。

三、交通便利、最爲佩服。

四、遊玩各處山水、最有趣味。

五、在成都市染織試驗場、將廢亂絲、用化學方法、變爲液體後、又製成很好很長之生絲、奇妙之極。

六、在神戶菊水樓宴會時之演說並跳舞、可謂滑稽。

七、此次視察、因團體關係、每到一處、有時不得盡興遊玩、或到工場不能詳細觀察、實最感不快。

哈爾濱市道外義成永經理 趙 俊 甫

一、各大商店之組織很可以學、因其對於滿洲商店有改良之協助。

二、日本社會情形、官商兩方、極爲融洽、毫無

隔膜、我滿洲國將來、亦必能與日本一樣。

三、都市之建設及大工廠、極足以使人佩服。

四、風景多半有趣。

五、許多偉大的建築、皆很奇妙。

六、同行之人、不論年歲大小、在一起說笑、好像幼年商店夥友、這是很滑稽的、尤以兩位日本朋友所說滿洲語笑談、比滿洲朋友尤爲惹笑、尤爲滑稽。

七、我不會說日本話、心中有意口中說不出。

新京市裕昌源製粉公司經理 修 昆 璞

一、政府對商工業之研究試驗及獎勵各事。

二、社會有組織、有次序、安全無虞、人民樂業。

三、日本官民合作、事々認真、絲毫不苟。

四、遊覽六甲山、日光山、三笠山等處、及參拜

三笠紀念艦。

五、遊覽風連谷鐘乳洞。

六、別府各著名溫泉、而名之曰地獄。

七、視察及遊覽之期限太短、在日居住之日太少。

奉天全省商會聯合會會長 奉天市商會會長 方 煜 恩

一、日本內地、各工商業特別發展、咸具國家觀念、官民一致、故能得此良好之效果、我滿洲國工商界、應取法者甚多。

二、日本內地、社會情形、各種機關完備、良足欽佩。

三、日本內地、官民一致、真心援助、並指導滿洲國商工業之發展、最佩服而又感謝。

四、日本內地、對外人旅行上、各地設備、各有所長、亦各有其趣味。

五、一切以科學的合理化、故未覺其奇妙。

六、因言語不通、旅行各地、時有滑稽材料、不過本人因言語不通、則感苦惱。

七、因言語不通、最覺不便、幸各指導員熱誠充分指導、補此缺憾、實深感謝。

(終)

北滿鐵路出閣

二十個月的長時日、樽俎娘之出閣、新郎滿洲君的歡迎不用說、媒人日本君也可以放心、古語說、媳婦的理家、比他的像貌還要緊、新娘出閣以後的事、現在不能知道怎麼樣、可是這新娘在娘家的時候兒、怎麼樣的勤勞、也得知道啊。新娘是芳齡正三十五歲的老姑娘了、這些年爲家勤勞、其收入也是不少來着、可是其爲收益鐵道而獨立、乃屬一九二四年以後、即迄於成立奉俄協定之時、還是依靠父母過日子似的哪。

北鐵之營業成績(一千魯布)

年別	收入	支出	餘利	特別支出
1924	37,475	21,849	12,626	—
1925	48,529	24,138	24,391	—
1926	55,489	27,326	28,163	14,000
1927	60,240	40,283	19,957	19,000
1928	64,711	40,239	24,472	50,000
1929	70,113	32,761	37,352	34,000
1930	49,922	28,629	21,293	22,000
1931	40,589	28,843	17,746	—
1932	31,392	24,674	6,718	—
1933	35,873	23,733	12,140	—

報情濟經外內

專賣署及工廠官制一部修正四月一日實施

查現行官制、專賣署及工廠、均為專賣公署之內
部機關、辦事諸見困難、茲特擬將專賣事務、區
別監督計劃等、為中央之事務、及收納販賣緝私
等、為地方之事務、而使掌理現業、各負專責、
置專賣署、及工廠、各為獨立機關、以期業務之
進展、而因開始煤油專賣、及推行鴉片專賣、有
增置專賣署定員之必要、合併聲明

專賣總署官制

第一條 專賣總署屬於財政部大臣之管理、掌關
關於專賣煤油類及鴉片事項

第二條 專賣署置左列職員

署長 簡任
副署長 一人 簡任或薦任
理事官 五人 薦任

技正 二人 薦任
技事官 九人 薦任
技佐 二人 薦任
屬官 五四人 薦任
技士 七人 委任

第三條 署長承財政部大臣指揮監督、總理署務、
並指揮監督專賣署長、分署長、及專賣工廠長
第四條 署長認為專賣署長之處分有違反法律命
令者、得撤銷之

第五條 署長指揮監督所屬官吏、關於其進退及
賞罰、呈請財政部大臣

第六條 副署長輔佐署長、署長有事故時、代理
其職務

第七條 理事官及事務官、承上司之命、掌理事
務

報情濟經外內

第八條 技正及技佐、承上司之命、掌理技務
第九條 屬官承上司之命、辦理庶務
第十條 技士承上司之命、從事技術
第十一條 專賣總署之分科、由財政部大臣定之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專賣公署署長 專賣總署署長
專賣公署副署長 專賣總署副署長
專賣公署理事官 專賣總署理事官
專賣公署技正 專賣總署技正
專賣公署事務官 專賣總署事務官
專賣公署技佐 專賣總署技佐
專賣公署屬官 專賣總署屬官
專賣公署技士 專賣總署技士

專賣署官制

第一條 專賣署屬於財政部大臣之管理、執行關

於專賣煤油類及鴉片

第二條 各專賣署共置左列職員

署長 十人 薦任
副署長 十人 薦任
事務官 二十人 薦任
屬官 二百六十四人 委任
技士 十六人 委任
緝私官 二百三十人 委任

第三條 署長承專賣總署長之指揮監督、總理署
務、指揮監督所屬官吏

第四條 副署長輔佐署長、署長有事故時、代理
其職務

第五條 事務官承上司之命、掌理事務

第六條 屬官承上司之命、辦理庶務

第七條 技士承上司之命、從事技術

第八條 緝私官承上司之命、從事緝私事務、指
揮監督部下緝私員

第九條 專賣署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由財政
部大臣定之、財政部大臣為使分掌專賣署事務、

得於必要之地、設專賣署之分署

第十條 分署置分署長、以事務官或屬官充之

分署長承上司之命、掌理分署之事務

第十一條 專賣署置緝私員、為委任官待遇

關於緝私員規定及員額、由財政部大臣定之

第十二條 專賣署之分科、由專賣總署長定之

附 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本令施行時、現任左表上欄所列之官、在專賣署

辦事者、如未另受任命狀及指叙令者、視為以同

官等俸給、仍任其相當下欄所列之官

專賣公署事務官

專賣署事務官

專賣公署屬官

專賣署屬官

專賣公署技士

專賣署技士

專賣工廠官制

第一條 專賣工廠於屬財政部大臣之管理、掌管

關於專賣鴉片之製造及研究事項

第二條 專賣工廠左列職員

廠長	一人	薦	任
事務官	一人	薦	任
技佐	二人	薦	任
屬官	五人	委	任
技士	七人	委	任

第四條 廠長承專賣總署長之指揮監督、總理廠務、指揮監督所屬官吏

第五條 事務官承上司之命、掌理事務

第六條 技佐承上司之命、掌理技術

第七條 屬官承上司之指揮、辦理庶務

第八條 技士承上司之指揮、從事技術

第九條 專賣工廠之分科、由專賣總署長定之

附 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本令施行時、現任表上欄所列之官、在工廠辦事

者、如未另受任命狀及敘令者、視為以同官等俸

給、仍任其相當下欄所列之官

專賣公署事務官

專賣工廠事務官

專賣公署技佐

專賣工廠技佐

身分證明書

一、原籍 姓名 年齡

二、勞動種類

三、入國地

四、目的地

身分證明書上、須黏貼像片、並須蓋以對印

第六條 畧

第七條 外國勞工辦理人、對有左列各項之一

者、不得發給身分證明書

一、身家不確實者

二、身體不强健者

三、無就職希望者

四、曾有被禁止居住本邦或入國之事者

第八條 外國勞工辦理人、對其經手辦理之勞

工、須負左列義務

一、入國及歸還之周旋

二、依官廳命令送還

滿洲國民政部外事課、前曾着手草擬入國之外國勞工取締規則、近已完成、乃於二十一日公佈、並決即日起施行

第一條 關於外國勞工取締規程、依照本令及

外國人入國取締規則

但與本邦有特別規定國家之勞工、則不在此

限

第二條 畧

第三條 外國勞工入國之際、須將外國勞工辦

理人發給之身分證明書、提交當管警察官檢

驗、取得入國許可檢印

第四條 畧

第五條 外國勞工辦理人、須於入國前發與明

記左列事項之

三、救濟救助

第九條 非受民政部大臣許可者、不得為外國勞工辦理人

第十條 民政部大臣、認為外國勞工辦理人之行為、有違反本令、或依據本令規定、所發之規定、或有危害公安之虞時、即將其許可取消、但外國勞工辦理人、其許可依據六項規定被取消時、對第八條所定之對經手辦理入國之勞工之義務、仍須履行

第十一條 略

第十二條 警察官署長、得令使未持有外國身分證明書之勞工、乘船至本邦上陸之船々長、將該勞工送還乘船地

第十三條 略

第十四條 略

附 則

本會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關於制定外國勞工取締規則當局者談稱

自建國以來懸案之外國勞工取締規則、此次已經公布、適用此規則最多者、厥為當每年解冰期、多則突破百萬、少則達數十萬、來此滿洲國、在結冰期前後再行歸去之中國勞工中所謂之山東苦力、但本規則並非禁止彼等入國、蓋為使善良勞工入國、而防範反滿分子及不良勞工混入、即在國內治安上、不得不訂立此項規則也云

關東局之外國勞動者取締規則

關東軍及關東局、鑒於來關東州及附屬地之中國苦力之激增、前曾積極研究統制方策、聞已以關東局令第五號將外人勞工取締規則十三條制定公佈矣、此令係以外國人勞工人身分證明書、對從事農業、林業、漁業、商業、鑛業、土木建築、製造、運輸、交通上勞工或雜役之中國苦力加以取締

締者、再者、自滿洲建國以來、即被正式公認為統制中國苦力之大東公司、現決將其改組、定為資本五十萬圓之公司、任五十嵐少將為社長、總行設於新京日本橋通、與軍部及關東局聯絡、積極着手取締外國勞工入滿、至此取締規則、定已於三月十五日起實施云

第一條 關東州、或南滿洲鐵道附屬地內、所有之外國勞動者取締事宜、依照本令之外國人取締規則

第二條 本令所稱之外國人勞動者、係指經營農業、林業、漁業、鑛業、商業、土木、建築、製造、運輸及關於交通之勞動、並其他身充雜役等等事業之外國人而言

第三條 外國勞動者、在入關東州、或南滿洲鐵道附屬地之際、須將在外國勞動者辦理所請發給之身分證明書、向當管之警察官吏提示、應受加蓋許可入境之印章

第四條 外國勞動者、須常攜帶前條所稱之身分證明書、在退出關東州、或南滿洲鐵道附屬地時、須將身分證明書、返還於出航地之當管警察官吏

外國勞動者、身分證明書若遇遺失、或毀損時、須向外國勞動者辦理人再行請領

第五條 外國勞動者辦理人對於外國勞動者入境前、須發給記載左記事項之身分證明書

- 一、姓名原籍及年齡
- 二、勞動之種類
- 三、入境地
- 四、目的地

身分證明書上須貼有本人像片並作契印

第六條 外國勞動者辦理人對身分證明書之發給、如欲徵收手數料時、須得駐滿洲國特命全權大使之許可

第七條 外國勞動者辦理人對有左記各號之一

者不得發給身分證明書

- 一、無確實履歷者
- 二、無強健之身體者
- 三、無就業之可能者

四、曾被禁止在關東州及南滿洲鐵道附屬地居住停留者

第八條 外國勞働者辦理人對其經手辦理之勞

工、須負如左之義務

- 一、進入及歸還之周旋
- 二、得依之廳命令之送還
- 三、病災之救助

第九條 非得大使之許可者、不得為外國勞働

者辦理人、大使認為必要時、可令外國勞働者辦理人繳納保證金

第十條 大使對外國勞働者辦理人之行為、認

為有違反本令所根據本令所發之命令、有妨害公安之虞者、得將其許可取消

外國勞働者辦理人依前項規定被取消其許可

時、對於勞働者仍不能免去其履行第八條之義務

第十一條 警察署長對持有外國勞働者辦理人發給之身分證明書、在關東州或南滿洲鐵道附屬地上陸之外國勞働者、認為有不合者、得命該船船長還返原乘船地

第十二條 船長若違反前條之命令時、處罰百元以上之罰金

第十三條 若有違反左列二項者、均處二月以上懲役、與百元以下罰金

- 一、受有許可之外國勞働人、違反其業務者
- 二、不依本令即行入境之外國勞働者

附 則

本令自昭和十年三月十五日施行

實業部定擬明年度農村救濟費

關於明年度新規要求之農村救濟費、目下實業部、

正在從事研究、擬與民政部取密切之聯繫、其大

綱係以如左之恒久性的農村對策為中心

一、農產品販路之推廣及用途之研究、即設置特別機關、藉以行積極的斡旋、向各國(以德國為中心)宣傳滿洲之大豆、對於現在南滿洲鐵路公司所行之大豆等用途之研究、滿洲國亦積極的從事於化學研究

一、為維持農產物之價格起見、做照日本之米穀收買法、制定應時機收買米穀之制度、藉以維持農產物之價值

一、於認為有施設救濟農村金融之必要之各縣、將舊日之平糶會與藏倉復活、做照日本地方交付金辦法、籌備運轉資金、以助長其復活、一方面、為取締目下按月五分六分之重利起見、另施相當有效之手段、依農村貸款、春耕資金、收回之形式、以期次第普及於各地方、現在之金融合作社、僅々偏重於中小商工業者、此後

將更普及於農村方面

依以上所述之根本方針、現已擬定救濟費約四百萬圓、俟細目檢討之後、即將提出於主計處以興業銀行之形式擬設不動產銀行

以長期供給低利資金為目的設立不動產銀行事、為中央銀行及國家之金融體系上所不可缺之要事、自建國以來以財政部為中心、進行作成準備具體案、然於發行紙幣之中央銀行之確立、以一般農村金融為目標、而擴充金融合作社網、依銀行法以統制普通銀行等、均已準備完竣、財政部理財司、於本年初以來、即進行研究關於設立不動產銀行之具體的辦法、至其具體的內容、現尙附諸秘密、關係繼承中央銀行現所辦理之不動產之存放款、以募集債券而吸收資金、以一般工業資金之金融為目的、亦猶如興業銀行的形式、將來實現後、其於滿洲國產業富源之開發上、藉資之益處良多、誠有莫大之期待、目為最難關者、

其於債券之消化力、鑑於日本側各方面之希望、設立之熱烈的現況、田中財政部理財司長、有如左記之談話

以曾經記入於建國綱要中、故設立此不動產銀行已為既定之事實、此項具體案、尚在研究中、本亦有此事實、惟以為問題者、在債權之消化力如何耳、至設立時期等、現尚屬不明

南滿三港之出入船舶數

南滿三港、於康德元年中、出入船舶總數、入港五七七九隻、為九九四萬五千噸、出港五七三五隻、為九四六萬七千噸、比前年大同二年增加入港三八五隻、為八九萬八五〇〇噸、出港二九八隻、為八七萬五五四噸、觀以上出入船舶隻數及噸數、滿洲國貿易之進展由此可知矣、以下表列國籍區別如左

滿洲國	三九九	二二一、四七四
國籍	隻數	噸數
△入港		

關東州	一、一四九	一、七〇五、三七八
日本	二、〇九二	四、一〇五、六八一
中國	一、四四〇	一、〇八三、五八〇
蘇聯	二	三、四一四
英	四三八	一、一五八、九一九
法	二	五、〇五八
德國	七八	三四三、二一一
和蘭	四〇	一六七、二六三
丹麥	二〇	九三、三一六
瑞典	一五	五二、三一八
挪威	六一	一七五、三〇五
葡萄牙	一七	六一、七二六
意大利	一四	四五、〇二三
希臘	五〇	二二二、一二六
美國	一	三、四八二
巴拿馬	一	二、七二一
牙利	一	二、七二一
計	五、七七九	九、四四五、〇〇〇
△出港		
國籍	隻數	噸數
滿洲國	三四四	二一〇、
關東州	一、二八八	一、七八二、二二九
日本	二、〇三八	四、〇五一、七〇五
中國	一、四二三	一、〇八三、〇四一
蘇聯	二	三、四一四

英	四三七	二、一六〇、八八〇
法	二	五、〇五八
德國	七八	三三四、八八八
和蘭	三八	一六〇、三八〇
丹麥	二一	九七、八一三
瑞典	五	五二、三一八
挪威	六六	一九一、六六五
葡萄牙	一七	六一、七二六
意大利	一三	四〇、二八三
希臘	五一	二二三、七三八
美國	一	三、四八二
巴拿馬	一	二、七二一
牙利	一	二、七二一
計	五、七三五	九、四六六、九五六

康德元年度滿洲國貿易之躍進

康德元年度滿洲國輸出入貿易狀況、經財政部公表如次、輸出入合計為十億四千一百九十八萬餘元、若與前年比較、約增加一億元、結局輸入超過一億四千萬元、與前年入超額相較已超過一億元餘、輸出之總計為四億四千八百萬元、與前年額略同、對此輸入額、在去年度比較、約有一億

元之增加、繼續躍進、則示以滿洲國之全貌云

輸出入貿易總額 (單位元)

輸出	四四八、四二六、五六七
計開	
輸出品	四〇九、九五五、八四〇
再輸出品	三八、四七〇、七二七
輸入	五九三、五六二、二四八
計開	
輸入品	五九三、四六六、六八〇
再輸入品	九五、五六八
輸出入合計	一、〇四一、九八八、八一五
輸入超過額	一四五、一三五、六八一

再由貿易國別而觀、依然日本佔輸出入總額之六成、在德國內、因受大豆輸入防遏之影響、約有一千萬元之減少、依然其次為中國佔二位、美國佔四位、去年派班比卿、一行之產業視察團至滿洲、英國之躍進、頗堪注目、與大同二年度比較、約增七成

國別貿易額

日本	六二七、二七六、八三五
朝鮮	二二三、二八八、九六九
中國	

德	六五、七九六、一三三
美	四一、一九三、一〇六
英	二五、五三三、九五七
蘇	一三、二九八、九四五
香	一〇、四四五、二五八
荷	八、四六〇、七五四
蘭	八、四〇四、四〇四
意	五、〇〇〇、九三七
法	三、四八五、九〇〇
比	一、八九四、二二二

此項主要品別如次

輸出品

大豆	一六〇、三四八、七四六
其他豆	九、九九三、五七七
高粱	七、三二〇、六四五
蜀黍	五、〇一六、〇六一
小米	一九、九四〇、一〇四
豆餅	五一、五〇八、七九八
落花生油	一六、二六二、一八七
石炭	一四、一二九、〇〇八
生鐵	四一、九五五、六〇〇
銑鐵	一〇、三八〇、五一八
生棉布	一八、八四四、四四四
晒或染色棉布	二五、八二〇、一五五

染捺棉布	一〇、九四八、四三〇
其他棉布	一二、四三九、五四七
棉花	一二、二八三、七一七
棉織物	一二、五三三、四一六
麻袋	一六、二三三、九九八
絹織物	一〇、九四二、四一五
鐵及鋼	五八、二二七、〇〇八
麵粉	五、七一五、八五三
砂糖	一一、三二八、五六六
洋灰	七、九〇〇、六三六
燈油	一一、六二〇、八五七
機械及工具	二八、〇五六、三八六

設置滿洲大博覽會事務局

滿洲國因於明秋舉行之滿洲大博覽會、現為準備於開會期間之一切事務、及於閉會後整理殘務起見、決定新設滿洲大博覽會事務局、於三月二十日公布其官制。而事務局總裁以實業部高橋總務司長充當之、次長以實業部張工商司長充當之、遂將從前之博覽會準備事務所取消、阿部所長已就任該事務局理事云、

東京商工獎勵館擬圖東京商品進出之強化

東京商工獎勵館、已於大連、哈爾濱、派遣有駐在員、此次決定更於奉天、新京、派遣駐在員、惟從來東京之商品、較諸大阪之商品、以高級品為多、而由大阪商品之壓倒的進出、常在被壓迫之狀態、然近於滿洲國、對於高級品之需要、漸見增加、特如玩具類、頓現出多量之售出、於去年約有七十萬圓之譜、據聞關於其進出之強化、已有種々考究、故今後東京商品於滿洲國之勇躍可期而得也。

滿洲之洋灰近於自給自足

日本各洋灰公司向滿洲輸出洋灰之豫想數量、於去年末為五十八萬噸。關於滿洲於洋灰之需要如此增加、而對之於滿洲之洋灰生產能力、則有小野田系之大連工廠、月產二萬噸、鞍山工廠、月產一萬噸、淺野系大同洋灰公司之吉林工廠、月產一萬噸、(其製品自三月出於市場) 滿鐵系荷順

洋灰公司之撫順工廠、月產一萬噸、(其製品自六月出於市場) 合計之、其年產總額可達六十萬噸、若將此等工廠實際之操業者、假定為七成、其年產額尚為四十二萬噸。由是觀之、於滿洲之需要、如不急激增加、則日本各洋灰公司之對滿輸出、共計不過二十萬噸上下、而今秋可出製品之滿洲洋灰公司、其遼陽工廠、亦因有年產九萬噸之能力故、於滿洲之洋灰、誠可謂已近於自給自足矣。

滿洲煙草會社終了登記

對立於東亞煙草公司、而期兩分全滿煙草界之滿洲煙草會社、(日本法人、資本金一千二百萬元) 並其傍系會社之滿洲煙草股份公司、(滿洲國法人、資本金五百萬元) 其登記已畢、於新京輕工業地帶、獲得一萬餘坪、俟開凍即動工、豫定至遲於本年末將其新製品進出於市場、該社長谷川社長三月十六日晉京、於十七日招宴日滿各界、而報告其終了登記云。

滿洲國之面積百三十萬三千平方斤

地方別	面積(平方斤)	地方別	面積(平方斤)
全 國	一、三〇三、一四三	錦 州 省	三九、四六一
吉 林 省	八九、九一〇	熱 河 省	九六、五八五
龍 江 省	一二五、五三六	新 京 特 別 市	一九一
黑 河 省	一〇九、八一三	哈爾濱特別市	九二九
三 江 省	一〇七、五四四	北滿特別區	一、一四七
濱 江 省	一四三、四二五	興 安 西 省	八〇、四一〇
間 島 省	二九、三九四	興 安 南 省	七九、〇二一
安 東 省	四八、二二五	興 安 東 省	一〇六、七五一
奉 天 省	八五、五四六	興 安 北 省	一六〇、三九六

奉天花旗銀行將歇業

於奉天市之外國銀行、乃為英國系滙豐銀行、及美國系之花旗銀行之兩分行、自事變以來、因外國商店之歇業、其營業陷於不振、總行均希望其封鎖、此次花旗銀行分行決定封鎖、已向有關係方面通知封鎖、現正在整理事務中、而豫定於五月中可終了即行封鎖云

滿洲國擬實施國勢調查

滿洲國統計處、自設立以來、即期統計事務之統

一並正確、現擬調查國內情勢之實態、已着手於農村實態調查及戶口調查等基本調查、並期今年十月一日於日本所行之中間國勢提攜、擬實施第一次全國之勢調查、關於此、現與民政部、各省公署接商、已決定於康德二年度預算內、將其調查費、定為特別會計預算、約一百萬元、俟政府認可、即為實質的準備。其準備之一、乃於七、八、九、三箇月中、於全滿約二十主要都市、召開統計處與各省公署共同主辦之統計講習會、由中央派遣講師、關於施行本調查知識之普及、期無遺漏。而此第一次國勢調查、乃為形成進而制定之滿洲國戶籍法之基礎材料、實應重視者也。



介紹

滿洲國商工業者、如欲與本介紹所介紹者、開始交易、須利用本支部附設之「滿洲國商工業者團體」以圖滿日商工業者團體提攜。

日本商工業者對滿團體的活動之概要

日本商工業者、關於於滿洲國內確立其商權、曾傾注絕大之努力、而為使其努力更有效起見、乃企圖其統制、於現下其活動、以團體組織而規律、為日本商品需要者之滿洲國民衆、由之可得發見足以信賴之供給者矣。

一、日本東亞輸出組合

於為日對滿商品輸出之振興起見、有多數各種商工團體存在、而其中最有力之數個組合、於日本政府指導監督之下、更組織

- 日本東亞輸出組合、其基本組合如左、(按其組合設立之順序)
- 神奈川縣東亞輸出組合 東京滿蒙輸出組合
- 富山縣滿蒙輸出組合 大阪滿蒙輸出組合
- 大和賣藥滿蒙輸出組合 愛知縣滿蒙輸出組合
- 兵庫縣滿蒙輸出組合 德島縣滿蒙輸出組合
- 福井縣滿蒙輸出組合 新潟縣滿蒙輸出組合

日本東亞輸出組合之總部、設於東京日本政府商工省貿易局內、東京事務所、設於東京丸之內有樂館內、大阪事務所、設於大阪商工會議所內、而於東西大都市、定其事務之中心、以期全國的統制、至其職員、乃由阪濱商工會議所會頭充任會長、星野前任東京商工會議所副會頭副之、東京之倉橋傳次郎君、大阪之中谷虎司君、共充專務理事。

為企圖組合員之便利起見、已設有規定、使其所屬組合員、照規則貼用共同之商標、更於最近與滿洲國稅關接洽之下、遂至使組合員使用標準送貨單。

- 合會、而於此兩者間、常保持緊密關係、樣本展示會等、均實行於其連携之下、觀其章程第二十九條、則知該組合事業之廣汎
- 一、關於對所屬組合之資金計畫並金融事項
 - 二、關於設置出張所及派遣駐在員事項
 - 三、關於開辦樣本展覽會及參加事項
 - 四、關於蒐集情報及調查並其發表事項
 - 五、關於開辦參考品展示會並參加事項
 - 六、為所屬組合及組合員、行左列之調查
 - (甲) 信用調查
 - (乙) 市況調查
 - 七、對所屬組合及組合員為斡旋並支援之事項如左
 - (甲) 關於樣本展覽會及由樣本交易之斡旋
 - (乙) 調查蒐集參考樣本及其他資料
 - (丙) 於促進日滿貿易上、認為必要事項
 - 八、其他於達成本會之目的上、認為必要事項
- 二、滿洲輸入組合聯合會
- 滿洲輸入組合聯合會、乃係綜合既存於滿洲之
- 大連 旅順 大石橋 營口 鞍山 遼陽 奉天 撫順 本溪湖
 - 安東 鐵嶺 開原 四平街 公主嶺 新京 吉林 哈爾濱
- 等處輸入組合之全部而組織者、而為增進日本商品之輸入於滿洲、並在滿日商之振興起見、經營左開之事業
- 一、關於對組合員貸付販賣資金並作保證事項
 - 二、關於為以日本大藏省之低利資金、於前項以外之貸付事項

- 三、關於改善商店之經營並商業習慣事項
- 四、關於斡旋販賣、仲介、委託販賣、擴張銷路事項
- 五、關於運費並附費之低減事項
- 六、關於附隨前記各項之事項

更爲聯合組合之主要目的所實行者

一、關於對所屬組合指導與監督、及共同利益之增進事項

二、關於對所屬組合貸付資金事項

同時兼營爲輸入組合之目的之第三項乃至第六項之事業。

滿洲輸出組合聯合會、於大阪市役所產業部內、及東京商工獎勵館內設置辦公處、以便與日本商工業者連絡、並委東京商工獎勵館主事、大阪市役所產業部調查課長、廣島縣立產業獎勵館長、福岡縣立商品陳列所長、愛媛縣立商品陳列所所長、爲該組合之囑託、以圖與日本東亞輸出組合之連絡無遺憾、而努力達成所期之目的、聯合會之本部、設於大連市羽衣町十番地、山中繁雄君充其理事長、田邊義明君任其常務理事。

三、滿洲駐在員協會

於聯結商工業者團體之日本東亞輸出組合以外、日本各府、縣之商工關係當局、爲資該地方商工業者之對滿進出、現考慮各種方法而實施、就中其屬積極者、常置駐在員於滿洲國內極要地點、關於(一)貿易之提携、(二)貨物樣本之陳列、(三)樣本之展示、(四)介紹函之發出、(五)繙譯、指示、其他關於貿易一切事項等、並不徵求扣用而圖關係者之便利、而於滿洲各埠之日本各市縣之駐在員、各於其地組織駐在員協會、而期互相連結並協力、現在於滿洲國之駐在員協會如左、

協會名	所在地
大連駐在員協會	大連輸入組合事務所內

- 三、市況調查、信用調查、商品調查
- 四、參考資料之收集與展覽及研究會之開催
- 五、社員及售貨之宣傳
- 六、樣品展覽會之開催及參加
- 七、社員商品之輸出斡旋、代理輸出、或購買輸出
- 八、代理社員辦理商品受授、或代收貨價等事務
- 九、關於輸出事業損失之抵補
- 十、代理社員交涉發貨、運貨、等事務
- 十一、代理社員交涉、或排除通關上、或營業上之各種阻碍
- 十二、疏通社員之營業資金及收入社員之存款
- 十三、社員商品之改善、取締、及關於事業經營之限制
- 十四、社員商品之保管、選別、包裝等共同設施
- 十五、關於販路擴張諸設施

其總部設置於橫濱市附屬之商工獎勵館內、由上甲信弘理事長主宰、若榮潔理事充當專務理事。至於滿洲國內該組合之活動、乃於奉天常置駐滿主事、使管理於奉天之商品陳列所、而向全滿開拓縣內出產商品之銷路、並於滿洲國內主要都市、均委其地紳商任連絡事務、惟神奈川縣所出產之商品、皆因其細巧、早著名於世界、由該組合於今後向滿洲之活動、則必銷路推廣、遂至遍及全國、蓋可期而待也。

神奈川縣生產之主要商品如左、

- 造船機關 絕緣電線 鋼管 電氣機械器具 自動車及自轉車 玻璃類 洋灰 電燈泡與真空管 樂器、蓄音機 絹綿紡績與織布 馬呢刺麻製品 衛生衣 漆器 油類 酒類 清涼飲料 製皮 帽子 醬菜 罐頭食料品 焦炭 麪粉 茶點類 膠皮製品 製藥及化粧品 薄荷油 木材

- 奉天駐在員協會 奉天輸入組合事務所內
- 新京駐在員協會 新京大阪貿易館內
- 哈爾濱駐在員協會 哈爾濱大阪貿易調查所內
- 錦州駐在員協會 錦州大阪貿易調查所內

現於大連派遣駐在員者、乃福岡縣產業獎勵館、大阪貿易調查所、愛知縣滿蒙輸出組合、山口縣滿蒙貿易組合、東京商工獎勵館、佐賀縣物產販賣斡旋所、北海道滿蒙貿易協會、和歌山縣物產販賣斡旋所、台中州農會農產物販賣斡旋所、鹿兒島縣立物產販賣斡旋所、熊本縣輸出協會、廣島縣關東出張所、新潟縣立物產介紹所、愛媛縣物產販賣斡旋所、台灣總督府台灣物產介紹所等、而其大部分係大同二年以後所設立、此外現屬於計畫設置中者亦不少、而於各地協會均見協會員之增加。

神奈川縣東亞輸出會

- 奉天商品陳列所 奉天加茂町十三番地
- 奉天駐在員事務所 中嶋仲藏
- 奉天駐在員主事

滿洲國自實施帝政以來、日滿兩國經濟的聯絡、唇齒輔車之關係、日加緊密、日本朝野關於對滿交易之認識、隨亦頓致其極大、而神奈川縣因其將橫濱港擁於東部、背面包有國內首屈一指之大工業地帶、對之殊持熾烈之關心、乃糾合縣內有力商工業者、設立神奈川縣東亞輸出組合、於該縣公署並橫濱市役所補助之下、爲組合員辦理如左事宜、以期於對滿貿易上之重要貢獻

- 一、海外駐在員與委員之配置
- 二、貨樣陳列所與社員住所之設備

- 繩子 製糖 調味料 絹手巾 絹製衣服 桌圍子 陶磁器 凸花金銀銅器 木竹製品 文房具 製紙品 塗料染料 洋傘及旱傘 玩具 金絲銀絲 軟木製品 度量衡器

熊本縣輸出協會

- 大連支部所在地 大連市若松町四四
- 大連支部代表 大石一雄

熊本縣輸出協會、乃以縣內各製造工廠、商工業者、及生產者所組織之輸出組合、於縣並市之補助指導之下、對適合滿洲人之商品、選擇、研究、並其加工輸出爲目的、其總部設於熊本縣商工水產課內、自去年四月設置大連支部以來、逐次開拓其銷路、較於大同二年、已見五倍以上之對滿輸出之增加、而現今於該協會所辦之商品、大約如左

- 茶葉 用本縣南部之山茶葉、考慮適於滿人之嗜好而製造者、年產額二十一萬貫(一貫約六斤餘)、因其價廉物美、輸出逐年見增加。
- 竹材並竹製品 竹材年額三十三萬圓、竹製品中之筷子、向新京方面、每月輸出四五十萬雙。
- 檜木 檜木、櫻木、適爲鐵線、洋鎬之柄、電桿等、由鐵路總局購買之數量甚多。
- 洋麪 向滿洲一帶輸出年額十五萬箱。
- 蘑菇 其年產量二十萬斤、爲日本第二之盛產地。
- 清涼飲料「謝比斯」 向滿洲輸入年額八十萬打。
- 西瓜 年產額八百萬貫、爲日本第一之盛產地、向滿洲輸出甚多。
- 柑橘 年產額二百五十萬貫、銷於大連新京等地。
- 罐頭 筒 年產額二十萬圓、向全國有銷路。
- 海產品 干鮑魚、海參、蝦米等、向輸出於滿洲方面之量、與年俱增。

滿洲電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勢

滿洲電業公司自開始營業以來，已將全滿之電氣事業，均歸其統制經營，日前該公司召開第一次定期股東總會，由董事長報告其業績並定期決算，由其報告書而觀之，其將來之進展，誠不可限量，由其決算書而觀之，則可知其內容之充實矣。

第一次定期股東會董事長致辭要旨

一、本公司在去年十一月一日把公司的設立註冊等事辦理完竣，在該月二十七日召開事業者接收協議會，商洽關於接收諸種事務，在十二月一日就把各事業者所經營之電氣供給事業，並其附帶的財產及權利義務收過來，當日本電業公司就開始營業了。

嗣後本着本公司設立的趣旨，在經營上稍盡微力，現在按照定章所定的，把從康德元年十一月一日起，到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營業結清，舉行第一次決算，為把這一段的成績報告各位，同時對於各計算書並利益金處分案，徵求各位股東的承認，所以通告召開本股東會，各位股東肯撥出工夫前來出席，敝人等實在是感謝不盡。

二、統觀在滿洲本公司的電氣事業之統制現勢，滿洲的發電設備總容量，大體是二九二、〇〇〇KW，這裡頭歸本公司直接經營的約占一九三、七〇〇KW，歸傍系的約占五、三〇〇KW，把直營傍系的統加到一塊，這個比率約為總容量的五〇，這是明示在統制圈外的事業巨大的一個事實，其內容因為在特殊地域有特殊工業的自家設備關係，就其主重者言之，第一如撫順炭礦的九二、〇〇〇KW，

其次如本溪湖煤鐵公司和昭和製鋼所等是也。

現在再把在本公司統制圈內的事業現勢，按地域區別說一說，滿洲國各省內，本公司尚未着手的，僅有黑河省，與安東省，及與安西省三省而已，其他各地方的電氣事業，或屬直營，或屬傍系，殆均在本公司統制經營之內，即

A 在關東州內有 六七、〇〇〇KW
B 在滿鐵附屬地及滿洲國內有 七八、〇〇〇KW
就比率而言，州內為四六%，附屬地滿洲國內為五四% 此外目下在企业設立整備過程者，其數尚多，全滿洲電氣事業的完全統制，為期當不遠也。

三、本公司於本期末現在的營業概要，綜合各營業地的需要狀態，按種別分類起來，其現狀，

- 1. 電燈盞數 一、五三八、一六一 盞
- 2. 電力設備之契約容量 一〇九、八六三KW
- 3. 電熱設備之契約容量 六、五七〇KW

此後追隨各種產業之開發，文化之普及，與向上等右項需用，益必趨向增加之途，此種趨向對於本公司業勢將來之發展性，敢加以保證，實在是值得同慶的。

四、至關於本決算期的成績，少待再由主管者說明，我先就康德二年度新規事業之計畫大綱，大略的說說。

- 其主要的擴張計畫有，
 - 一、哈爾濱發電所增設計畫
 - 二、新發發電所增設計畫
 - 三、齊齊哈爾發電所計畫
- 等々，其餘則想順應各地方的需要增加之實情，以實現其箇々計畫。

再此外還有社員的住宅問題，因按各地方的房屋缺乏情況，必須積極籌備，所以打算在必要的地方，籌劃着預備相當住宅的設施。然而這些個事業設施的對相，均與資金計畫有相提並議的必要，所以想着改日遇到相當的機會，再和各位股東商議。

五、諸位是知道的，現在因為滿洲國各方面的治安維持工作益趨進展，人口增加自可期待，電燈的需用亦必隨之漸增，一方面開發產業先驅的電氣動力的需用，也可預期其遂次遞增，本公司自必順應這些個情勢的推移，確立經營方針，完成賦與我們的職責，絕不辜負滿日兩國政府的重託，以培植本公司興隆的基礎，用副各位股東的期待也。

第一次決算報告書

(迄於康德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借對照表 (迄於康德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之部

興業費	八三、二〇三、二八三・二七
向關係會社之投資	三、三七三、六六四・六二
儲藏品	一、五〇九、五三〇・〇九
商收款項	三、一四、三三七・五九
未收價證券	四、二五四、八七五・五九
有價證券	二四、三三三・〇三
應取票據	八一、九〇五・一一
支取保證金	二九、六四〇・一四
存款	六、八四三、七三九・〇二
匯款	一、〇〇〇・〇〇
現款	六六、八二七・五五

暫記久款

創立費	九五三、九二九・〇七
創存證	二五二、四三〇・六〇
合計	六、五一五・〇〇

負債之部

資本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未付款項	六、〇九九、六四二・三九
收存保證金	一、〇〇七、五一一・三八
社員儲蓄金	二、四五三、一五三・二二
社員例存之保證金	三三〇、三七六・一一
暫記存款	六二〇、六一八・九三
交存證券	二一、〇〇〇・〇〇
兌換貨幣剩餘	八七、二七六・〇〇
本期利益金	二九六、四二二・六五
合計	一〇〇、九一六、〇〇〇・六八

財產表 (迄於康德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興業費

發電所用地、建築物及機器	三二、三七七、三七五・七九
變電所用地、建築物及機器	四、〇〇一、九五七・九一
送電線及其附屬用地、建築物及機器	七、七三六、三五〇・〇三
配電線及其附屬用地、建築物及機器	一四、五三二、二四四・六四
屋內線及附屬機器	七、八九七、四四四・二二
事務所	三一一、三三七・二二
倉庫	二、七三五、三三三・九三
社倉	一九六、〇九一・九九
各種雜項設備	六〇八、六六七・七三
建設工程之暫記賬	六〇四、三六九・〇一
合計	一一二、二〇二、一一〇・八〇

小計 八三、二〇三、二八二、二七
 向關係會社之投資 二、二四七、四〇二、五〇
 關係會社之有價證券 一、一六六、二六二、一一
 向關係會社之貸款 三、三七三、六六四、六二
 小計 一、五〇九、五三〇、〇九
 儲藏品 三一四、三三七、五九
 商未收款項 四、二五四、八七五、五九
 有價證券 二四、三三三、〇三
 應取票據 八一、九〇五、一一
 支付保證金 二九、六四〇、一四
 存款 六、八四三、七三九、〇二
 匯款 一、〇〇〇、〇〇
 現款 六六、八二七、五五
 暫記欠款 九五三、九二九、〇七
 創立費 二五二、四三〇、六〇
 收存證券 六、五一五、〇〇
 合計 一〇〇、九一六、〇〇〇、六八

損益計算書(迄於康德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金壹百四拾六萬五千貳百四拾九圓參錢 本期總益金
 內計
 金六拾六萬九千四拾七圓八拾參錢 電燈收入
 金五十壹萬八千參百七拾壹圓拾壹錢 電力收入
 金貳拾七萬七千八百參拾圓九錢 雜項收入
 一、金壹百拾六萬八千八百貳拾六圓參拾八錢 本期總益金
 內計
 金四拾八萬九千四百八拾圓拾四錢 發電費

金拾萬參千七百九拾八圓拾參錢 電力購入費
 金參千四百五拾圓拾錢 變電費
 金八千四百拾四圓七拾參錢 送電費
 金貳萬四千四百參拾七圓貳拾九錢 配電費
 金五萬一千六百拾九圓八拾七錢 屋內設備費
 金貳拾八萬五千九百五拾五圓六拾七錢 營業費
 金貳拾萬一千六百六拾九圓拾貳錢 各項附帶費

相抵 金貳拾九萬六千四百貳拾貳圓六拾五錢
 利益金處分
 一、金貳拾九萬六千四百貳拾貳圓六拾五錢 法定公積金
 右開利益金處分如左 從業員退職慰勞公積金
 一、金參萬圓 下期滾存金
 一、金參千圓

滿洲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康德二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長 吉田 豐 彦 董事 林 鶴 阜
 副董事長 入江 正太郎 董事 岡 村 金 藏
 副董事長 孫 漱 董事 溫 村 和
 常務董事 小 池 寬 董事 古 泉 光 男
 常務董事 高 橋 仁 一 董事 迫 善 平 次
 常務董事 石 橋 米 一 董事 與 村 慎 次
 常務董事 王 聘 之 董事 趙 壽 芳
 右經審查無訛 常任監察人 高橋 貫 一
 監察人 巴 英 額 監察人 谷川 善 次 郎

本會記事

◎總部理事會決議事項

第七次理事會之決議事項

昭和十年三月十三日召開

- 一、關於歡迎滿洲國 皇帝陛下之方法事項 決定敬獻禮品。而關於選定其品目、一任於會長。
- 二、關於會計之檢查事項 關於截至昭和十年二月之經費收支事務、實行其檢查、由中川監事、報告其正確、遂承認之。
- 三、關於昭和九年度會費之收入狀況事項 截至昭和十年三月十二日之會員(除去滿洲支部所屬)、為六百二十三名、其會費為一千七百份、而由其會費總額三萬七千四百元中、已收有三萬六千四百九十元、下餘未收之九百一十元、至本年度之末、則可收畢。(報告)
- 四、關於召開滿洲經濟事情座談會之事項 關於滿洲經濟事情(特關於運費、關稅)、於滿鐵會社、滿洲國公使館商務官援助之下、於各地召開座談會事項、已於前次理事會通過、向日本各府、縣、市、商工會議所、以及重要組合(合作社)與協會、發出公函、迄於本月十二日、由東京實業組合聯合會、橫濱貿易協會、愛知縣滿蒙輸出組合、高知商工會議所、下關商工會議所、鳥取縣經

濟部、岩手縣商工課、釧路商工會議所、均為報名、而已決定三月十四日於東京實業組合聯合會、十五日於橫濱貿易協會、十六日於愛知縣滿蒙輸出組合、均召開座談會。(報告)

五、關於滿洲國之減輕麥酒輸入關稅、再有要求事項 已於昭和十年一月十八日、關於滿洲國之減輕麥酒輸入關稅、由帝國麥酒輸出組合理事長提出請願書、而更於二月二十八日、關於此項事宜、將在滿洲之麥酒輸入販賣業者十七商號之意見糾合、再由該理事長陳請。(報告)

六、關於朝鮮支部之十年度豫算事項 照朝鮮支部所作成之原案而見決定如左。
 昭和十年度日滿實業協會朝鮮支部經費之預算

科 目	金額(圓)
一、給與費	二、二〇〇
一、旅費	五〇〇
一、通信及搬運費	一〇〇
一、消耗品費	六〇
一、傢俱費	七〇
一、圖書費	二〇
一、印刷費	三〇〇

- 一、會議費 一〇〇
- 一、接待費 一〇〇
- 一、雜費 一五〇
- 一、豫備費 四〇〇
- 共計 四〇〇〇

七、關於滿洲支理事會所決議事宜之事項

甲、關於日滿通貨之統制、而對兩國政府之要望事宜

因屬重要問題、決定保留、而慎重研究。

乙、關於滿洲國內鐵道運賃之統制事宜

決定先蒐集其具體的資料、而於下次理事會再行審議。

丙、關於制定滿洲國內私設鐵道助成法之要望事宜

決定贊成原案。

丁、關於設置興業金融機關之要望事宜

決定贊成原案。

戊、關於日人移住滿洲之獎勵事宜

決定贊成原案。

己、關於希望滿洲國麥酒輸入稅之減輕事宜

決定繼續研究。

庚、關於滿洲國設置內陸稅關之要望事宜

對於設置內陸稅關、素無異議、而如欲達成其宗旨、則以促進現屬懸案中之「於主要經濟都市中保稅倉庫之實現」為妥當、乃決定要望其促進。

辛、關於滿洲國石鹼(胰皂)之關稅減輕事宜

決定再調查研究

◎朝鮮支部已成立

因於朝鮮之本會會員日見增多、早有設立朝鮮支部之議、乃此次經總部決定其設立、已於四月一日在朝鮮之京城商工會議所內、舉行盛大開部禮、則於朝鮮一帶、該支部之活動、與日滿經濟連絡上、必有所貢獻、可刮目而視也。

◎滿洲支部之滿洲國人

商工名錄編輯竣事

本支部為將全滿之滿方商工業者、介紹於日本之商工業、以裨其對滿交易之便利、並資滿方商工業之彼此交際聯絡可得便利等起見、擬編輯滿洲國人商工名錄、幸於滿洲國政府實業部援助之下、並承有關係之各公署、與多係本會會員之各市縣鎮之商會、熱心協贊、得由各地蒐集其調查原稿、現已編竣付印、五月中旬即可出版、目下正向各方面徵求豫約者、其豫約規則詳見廣告欄。

◎介紹新入會之會員

(滿洲支部所屬)

(自康德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會員名 | 代 | 表 | 者 |
|-------------|---|-----|---|
| 近藤林業公司 | 主 | 近藤繁 | 司 |
| 大同酒精股份有限公司 | 社 | 長徐鵬 | 志 |
| 哈爾濱洋灰股份有限公司 | 常 | 務 | 取 |
| | 務 | 取 | 務 |
| | 務 | 取 | 務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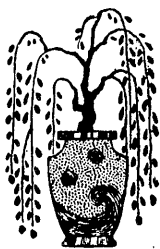
- | 組 | 主 | 在 | 地 |
|-------------|----------|-----|--------------|
| 榑谷組 | 榑谷仙次郎 | 大連市 | 能登町一五 |
| 大和染料株式會社 | 專務 福田熊治郎 | 大連市 | 千代田町二九 |
| 滿洲ラヂオ普及株式會社 | 取務 杉野耕三郎 | 奉天市 | 滙通街五 |
| 小野田セメント株式會社 | 工場長 西脇寬 | 鞍山 | |
| 奉天商業銀行 | 董事長 丁廣文 | 奉天市 | 大西門 |
| 奉天瀋陽銀行 | 總理 李際春 | 奉天市 | 小西門 |
| 吉林總商會 | 會長 范象魁 | 吉林省 | 城財神廟胡同 |
| 世一堂 | 經理 李星臣 | 吉林省 | 城西大街 |
| 永吉燒鍋 | 經理 王俊生 | 吉林省 | 城西關馬神廟街 |
| 功成玉銀 | 經理 孫楚卿 | 吉林省 | 永吉縣財神廟胡同 |
| 興順 | 經理 田式忱 | 吉林省 | 城翠花胡同 |
| 裕德隆實業股份 | 經理 秦玉文 | 吉林省 | 城西關迎恩街五區七隊六五 |
| 怡合 | 經理 馬友齋 | 吉林省 | 城翠花胡同 |
| 景合 | 經理 單殿臣 | 吉林省 | 城北大街 |

葛理事逝世

本會理事林西縣商會會長葛岐祥君、於本年舊歷二月初五日逝世、本會當即致電弔唁、按葛理事生平熱心仗義、對於會務諸般維持、故本會深感老成凋謝、失去援助也。

平井理事逝世

京城商工會議所副會頭而任本協會理事之平井熊三郎君、自本會創立以來、即充當理事之重任、對於會務熱心努力、支持於本會者甚大、前因患病靜養、今不幸而聞其於三月二十一日逝世、本支部當即致電弔唁、深有會中失去柱石之感。



日滿實業協會滿洲支部附設幹旋部

一、幹旋部設置之宗旨

日滿實業協會、實爲促進日滿兩國實業家之融和提携、並進而講求實現兩國之諸般經濟提携、及對於滿洲國經濟建設協力之方策、以圖日滿兩國共存共榮之目的而創立者也。爲使其宗旨實現起見、協會現正向各方面活動中、更擬由淺易方法、對於日滿之經濟提携而盡微力、因於滿洲支部內附設幹旋部。當茲新興滿洲帝國之國基既定、其有不可分離關係之日滿兩國之通商、將愈加緊密、日益隆昌。然因兩國之國情有異、風俗習慣、亦有不同之故、難免其往々有失時機、或誤其方策、而致通商有欠圓滿之憾。敝幹旋部即期除去此等之不便不利、以爲日滿商工業者相互進展之指針、並爲忠實之仲介機關。

二、幹旋部之特色

日滿實業協會、因以日本全國之商工會議所、與滿洲全國之商會、爲中樞會員、加之網羅日滿兩國之主要商工機關及產業界之代表的人士爲會員。而敝幹旋部之仲介幹旋事業、既由於散在日滿兩國全境之多數有力會員之協力、可期其萬全、乃確信而無疑焉。

三、幹旋部之規定

- 一、日滿實業協會之會員、及有日滿實業協會會員之介紹者、均可利用幹旋部。
- 二、幹旋部乃以義務而代盡仲介幹旋之勞爲原則。
- 三、若有特需經費所辦之事項、關於其開支之費用、豫先奉商

四、幹旋部之處理事項

- 一、關於日滿交易事項
 - 甲、關於商品調查
 - 乙、關於銷路調查
 - 丙、對於辦理商品者並希望交易者之介紹
 - 丁、代爲蒐集並頒布商品樣本
- 二、關於日滿商工業之改善振興並連絡事項
 - 甲、代博覽會、協進會、樣本展示會、勸誘出品
 - 乙、對於博覽會、協進會、樣本展示會之視察團之組織並勸誘
 - 丙、對於商工視察團供給便宜
 - 丁、關於開催日滿商工業座談會、及其他集合之幹旋
 - 戊、代爲介紹日滿兩國語之通譯人、並日滿文之翻譯者
- 三、關於商標及特許事項此項事務、概委託於滿洲發明協會
- 甲、關於商標、代爲請求登錄、並其他手續、及代主張其權利事項
- 乙、關於發明特許、意匠、及商標之手續、並其他一切事項
- 丙、關於特許、意匠、及商標之創造、調查、並鑑定
- 四、關於宣傳事項
 - 甲、代爲頒布宣傳所用小冊冊、各種商標、標語、樣本
 - 乙、日滿新聞廣告之仲介

本報歡迎投稿

- 一、投寄之稿以有關於農商工之事業並經濟問題爲限。文體用白話或淺近文言均可。
- 二、本報編輯對來稿有採否並刪改之權。
- 三、投寄之稿望繕寫清楚。並自加標點符號。
- 四、來稿請註明姓名住址。至揭載時如何署名。聽投稿者自定。

內外經濟情報定價表

訂閱辦法	冊數	價目	郵費
一個月份	一冊	二角	一角
半年份	六冊	一元一角	六角
全年份	十二冊	二元	一元二角

●訂閱本報者應將報費並郵費先匯下
●報費盡時終止寄送如欲繼續訂閱者務請於未滿期時早將報費續行匯下

內外經濟情報廣告價目表

地位	價目	回数
四分之一頁	八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元	一回
全頁	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百零五元	一回
全頁	一百二十元	一回
全頁	一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百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百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百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百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百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千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千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千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千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千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五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六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七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八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九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一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一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一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一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一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二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二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二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二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二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三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三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三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三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三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四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四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四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四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四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五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五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五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五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五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六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六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六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六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六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七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七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七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七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七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八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八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八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八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八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九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九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九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九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一十九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一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一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一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一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一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二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二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二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二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二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三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四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四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四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四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四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五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五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五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五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五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六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六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六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六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六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七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七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七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七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七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八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八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八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八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八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九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九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九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九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二十九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一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一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一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一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一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二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二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二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二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二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三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三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三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三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三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四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四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四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四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四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五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五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五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五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五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六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六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六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六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六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七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七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七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七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七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八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八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八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八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八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九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九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九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九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三十九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一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一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一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一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一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二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二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二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二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二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三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三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三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三萬七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三萬九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四萬一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四萬三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四萬五十五元	一回
全頁	四十四萬七十五元	一回</

2. 現銀及滙兌行市				3. 新京錢鈔				4. 大連錢鈔			
月次	倫敦現 銀行市	現 銀		月次	鈔票對 金 票	現大洋 對金票	國幣對 金 票	現大洋 對鈔票	月次	銀對金	銀對 小 洋
		向日本 電 滙	向上海 電 滙								
1	24 5/16	123.00	101.00	1	—	—	—	—	1	124.10	116.00
2	"	122.50	"	2	—	—	—	—	2	—	—
3	"	—	"	3	—	—	—	—	3	—	—
4	24 7/16	—	—	4	117.25	127.55	107.60	108.80	4	—	—
5	"	122.50	101.00	5	—	—	—	—	5	—	—
6	24 5/16	123.00	"	6	—	—	—	—	6	—	—
7	24 3/8	"	"	7	117.80	128.40	108.15	109.00	7	—	—
8	24 7/16	125.00	100.50	8	117.00	127.75	107.75	109.00	8	—	—
9	"	124.00	101.50	9	117.00	127.75	107.95	109.20	9	125.85	126.90
10	—	—	—	10	117.20	128.35	108.06	109.50	10	—	—
11	24 7/16	—	—	11	117.20	128.21	108.06	109.40	11	—	—
12	"	125.00	102.50	12	117.20	128.21	108.06	109.40	12	125.55	127.95
13	"	123.50	"	13	117.00	128.00	107.95	109.40	13	124.60	128.20
14	24 5/8	"	103.00	14	117.45	128.50	108.15	109.40	14	124.40	129.40
15	24 13/16	124.50	102.50	15	119.00	130.20	108.55	109.40	15	125.40	129.55
16	24 15/16	126.00	103.00	16	121.00	130.31	109.81	107.70	16	126.45	130.10
17	—	—	—	17	121.50	132.20	110.08	108.00	17	—	—
18	24 13/16	126.00	103.00	18	122.10	130.28	110.38	106.70	18	—	—
19	25.00	"	"	19	123.85	131.28	111.65	106.00	19	—	—
20	25 1/8	128.00	100.50	20	124.70	131.56	112.35	105.50	20	128.75	130.00
21	25 3/16	129.00	"	21	123.80	129.99	111.73	105.00	21	130.10	129.80
22	25 1/8	130.50	101.00	22	124.20	131.03	111.65	105.50	22	130.55	129.70
23	25 1/4	"	"	23	123.20	130.10	108.91	105.60	23	130.85	129.65
24	—	—	—	24	124.70	131.31	110.75	105.30	24	—	—
25	25 1/2	132.00	101.00	25	124.60	130.83	110.52	105.00	25	132.80	130.45
26	25 9/16	"	"	26	124.85	131.09	110.05	105.00	26	133.15	130.95
27	25 5/8	133.50	"	27	125.70	131.80	110.00	104.80	27	134.00	131.70
28	25 11/16	133.00	"	28	126.60	132.30	110.15	104.50	28	134.25	131.75
29	—	—	—	29	126.30	132.99	110.25	105.30	29	—	—
30	—	—	—	30	125.10	131.00	109.84	104.80	30	—	—
31	—	—	—	31	—	—	—	—	31	—	—
最高	25 1/16	133.50	103.00	最高	126.60	132.99	112.35	109.50	最高	134.25	131.75
最低	24 5/16	122.50	100.50	最低	117.00	127.55	107.60	104.50	最低	124.10	116.00
平均	24.818	126.64	101.52	平均	121.45	130.045	109.535	107.09	平均	129.80	128.65

5. 朝鮮銀行紙幣發行額

6. 滿洲中央銀行紙幣及鑄貨發行額並其準備額

年 月 別	最高	最低	平均	紙 幣			鑄 貨	月 末 發行額	正 貨 準備額	正 貨 準備率	保 證 準備額
				最高	最低	平均					
				%							
康德元年九月	137,853	123,695	128,682	114,892	109,075	111,182	11,847	114,011	64,618	56.7	49,393
同 十月	146,599	130,699	137,025	122,797	113,176	115,887	12,048	122,797	68,119	55.5	54,678
同 十一月	174,142	146,292	158,233	144,145	122,711	130,904	13,737	144,145	75,482	52.4	68,663
同 十二月	199,305	173,576	186,421	168,333	145,473	154,188	15,772	168,333	74,819	44.4	69,514
康德二年一月	192,457	163,900	167,325	173,802	165,969	169,482	17,276	172,562	81,217	47.1	91,345
同 二月	174,011	158,539	164,543	172,789	160,905	166,188	18,562	161,950	71,425	44.1	90,525

經 濟 諸 統 計

1. 財界情勢..... 54
2. 現銀及滙兌行市..... 55
3. 新京錢鈔..... 55
4. 大連錢鈔..... 55
5. 朝鮮銀行紙幣發行額..... 55
6. 滿洲中央銀行紙幣及鑄貨發行額並準備額..... 55
7. 滿洲國各港輸出入貿易總額表..... 56.57
8. 滿洲國各港輸出入貿易由主要國之分別表..... 56.57
9. 大連取引所特產物公定行市..... 58.59
10. 各地零賣物價表..... 60

1. 財 界 情 勢

	二 月	比 較 前 月		比 較 前 年 同 月	
		一 月	增 減 %	二 月	增 減 %
朝鮮銀行紙幣發行額	164,543,000	167,325,000	(-) 1.7	135,922,000	21.1
滿洲中央銀行紙幣發行額	166,188,000	169,482,000	(-) 1.9	132,917,000	25.0
大連票據交換額(金)	135,028,006	165,414,656	(-) 18.4	99,900,644	35.2
大連票據交換額(銀)	57,932,611	112,535,507	(-) 48.5	46,813,554	23.8
奉天票據交換額(金)	5,764,075	6,187,569	(-) 6.9	5,931,831	(-) 2.8
大連銀對金行市(現物)	129.80	121.40	6.9	119.75	8.4
大連批賣物價指數	103.9	102.1	1.8	96.0	8.2
大連零賣物價指數	91.5	91.2	0.3	88.6	3.3
新京批賣物價指數(金)	167.7	157.4	6.5	144.1	16.4
大連大豆行市(銀)	4.95	4.58	8.1	3.16	56.6
大連豆餅行市(銀)	1.51	1.40	7.9	1.12	34.8
大連高粱行市(銀)	4.11	4.02	2.2	1.79	129.6
大連豆油行市(銀)	16.35	14.95	9.4	8.85	84.7
大連港輸出入貿易總量	435,970	424,421	2.7	373,568	16.7
大連港輸入貿易總量	215,870	212,133	1.8	202,813	6.4

備考 單位圓、指數大連昭和五年一月100、同新京大同元年七月100

武田昌雄著
袁達清校訂

滿漢禮俗

武田君於清末民初之際，留學北京有年，其後又久居滿洲，精通滿漢之禮俗，以純粹之官話著成滿漢禮俗一書，復經北平袁達清君細心校訂，凡滿族、漢族、回教、耶教之婚喪喜慶各事，包舉甚詳，並載明禮節之文雅名稱，可為閱讀滿洲國政府所制通禮之參考書，可為研究風俗、練習語言之用書，今武田君為貢獻於講求日滿親善、日華友好之人士起見，特將該書公諸於世

內容

全書一冊、三百八十頁、共分紅事白事二卷、紅事又分為舊式婚禮、新式婚禮、及慶賀等類、白事又分為喪葬、祭祀、附錄、弔唁等類

出版時期 四月 中

定價 金票 二元

發行所 大連市連鎮商店街金鳳堂書店

新聞界之權威

▲本報為全滿唯一滿、日共同出資、創刊以來、已屆二十六載、確立獨自的權威
▲以期東亞民族協合、滿洲三千萬大衆文化向上與產業進展為南針
▲官民融和、日滿商業交易之斡旋、為本報使命中所負之重任
▲新開設斡旋部、出版部、督全分社員、協力斡旋事務、籍收實效
▲廣告則延招專門人材、調圖、造句、體裁等、均為精巧顯目、此為全滿各報之冠



日出版三大張

本報創始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為滿洲國內最早之報
需求智識、啓發思想、導引見聞、洞悉時事、必須閱報、更必須閱報、消息靈通、紀載正確、歷史悠久、輔助文化、內容最稱豐富之
泰東日報
提倡文化之先鋒
民族協合之先導

大連市奧町八十五號
泰東日報社

大連市奧町八十五號
電話二八〇九
郵局掛號
私函掛號
書局掛號
九七三番
番三七一

製油業 兩替業 製粉業 麥粉販賣業

天興福

總經理 邵慎亭

大連第一油坊
金州第一錢莊
新北京第一粉廠
哈爾濱第二粉廠
安達油站
吉林分銷處

營業地址

大連市太平町十四番地
金州南道街五八二條
新州頭溝東八條
哈爾濱(賬房)站北馬路
安達(工廠)站油坊街
吉林西關頭道碼頭

電話

二四一六
二四二五
二四八二
二四八三
二四八四
二四八五
二四八六
二四八七
二四八八
二四八九

開發

滿洲之先鋒



社會式株道鐵洲滿南

昭和十年二月十五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十年四月十五日發行(每月一回十五日發行)